

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 2024 年度信息化 运维项目

公 开 招 标 文 件

采购单位：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综合协调中心

地 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 3438 号

采购代理机构：上海国脉久恒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3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15
第四章	招标需求	27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指引	27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80

电子投标特别提醒

一、注册登记与安全认证

为确保电子采购平台数据的合法、有效和安全，各参与主体均应在上海市政府采购管理信息平台（以下简称“电子采购平台”）上注册登记并获得账号和密码。采购人、投标人、采购代理机构还应根据《上海市数字证书使用管理办法》等规定，向本市依法设立电子认证服务机构申请用于身份认证和电子签名的数字证书（CA 证书），并严格按照规定使用电子签名和电子印章。

二、招标文件下载

投标人使用数字证书（CA 证书）登陆《上海政府采购网》（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电子政府采购平台下载并保存招标文件。如招标公告要求投标人在下载招标文件前进行报名登记，并查验资格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公告的要求先行登记后，再下载招标文件。

三、招标文件的澄清、补充与修改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依法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补充与修改。澄清、补充与修改的文件将在电子采购平台上予以公告，并通过电子采购平台发送至已下载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工作区。

四、投标文件的编制、加密和上传

投标人下载招标文件后，应使用电子采购平台提供的投标工具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

在投标截止前，投标人在“网上投标”栏目内选择要参与的投标项目，按照网上投标系统和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网上投标内容。对于有多个包件的招标项目，投标人可以选择要参与的包件进行投标。只有投标状态显示为“标书提交”时，才是有效投标。

投标人和电子采购平台应分别对投标文件实施加密。投标人通过投标工具，使用数字证书（CA 证书）对投标文件加密后，上传至电子采购平台，再经过电子采购平台加密保存。由于投标人的原因，造成其投标文件未能加密，导致投标文件在开标前泄密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投标人在网上投标系统中，应提交投标文件彩色扫描件（PDF 文件），投标文件组成内容详见招标文件要求。本项目恕不接受电子采购平台以外其他形式的投标。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内容应规范完整、简洁明了、编排合理有序，其中的扫描文件应清晰完整。考虑到电子采购平台运行现状，上传电子加密标书最大支持 150M，详细技术问题可咨询电子采购平台运维单位。

投标人组成联合体形式投标，由联合体中的主体方进行网上投标操作，投标流程和要求参照以上条款。

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格式不符合要求，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由投标人自行负责，为此投标人需承担其投标文件在评标时被扣分甚至被认定为无效投标的风险。

五、投标截止

投标截止后电子采购平台不再接受供应商上传投标文件。

投标截止与开标的时间以电子采购平台显示的时间为准。

六、开标

开标程序在电子采购平台进行，投标人在完成网上投标后，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

点，由其法定代表人，或经授权的代理人携带要求的材料及设备【笔记本电脑、无线网卡、数字证书（CA 证书）】，登录《上海政府采购网》（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www.zfcg.sh.gov.cn>) 参加开标。

为确保您所参与的招投标工作的顺利进行，避免在此期间因数字证书办理更新、变更等而导致您的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特提示您：在开标业务未完成期间，请勿进行数字证书的更新、变更等操作。您可以在投标前或开标业务完成后再进行数字证书更新、变更等操作，以避免因此给您的招投标工作带来不便。

七、投标文件解密

投标截止、电子采购平台显示开标后，投标人进行签到操作，操作时长以平台显示时间（目前为 30 分钟）为准。投标人签到完成后，由采购代理机构解除电子采购平台对投标文件的加密，投标人应在电子采购平台规定时间内使用数字证书（CA 证书）对其投标文件解密，操作时长以平台显示时间（目前为 30 分钟）为准。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上述签到或解密操作，逾期未完成签到或解密的投标人，其投标将作无效标处理。

八、开标记录的确认

投标文件解密后，电子采购平台根据各投标人通过投标客户端填写并提交的《开标一览表》中的报价，自动汇总生成《开标记录表》。为此，投标人应正确填写，使投标客户端的《开标一览表》和投标文件中的《开标一览表》所填报价保持一致。

投标人应及时检查《开标记录表》的数据与其投标文件中的《开标一览表》是否一致，并作出确认。投标人因自身原因未作出确认的，视为其认可《开标记录表》内容。

九、其他

根据上海市财政局《关于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招投标系统正式运行的通知》（沪财采[2014]27 号）的规定，本项目招投标相关活动在电子采购平台（网址：www.zfcg.sh.gov.cn）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投标人应根据《上海市电子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和要求执行。

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因以下原因导致的不良后果，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投标即被视作同意下述免责内容：

- 1、电子采购平台的程序设置对本项目产生的影响；
- 2、采购代理机构以外的单位或个人，在电子采购平台中的不当操作，对本项目产生的影响；
- 3、电子采购平台发生技术故障或遭受网络攻击对本项目所产生的影响；
- 4、其他无法预计或不可抗拒的因素。

十、电子采购平台技术咨询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400-881-7190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规定，现就下列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提供本国货物、服务的单位或个人前来投标：

一、项目编号：GM2023-15

二、公告期限：5 个工作日

三、项目预算金额：583.2404 万元

四、预算资金编号：1524-00050927

五、采购项目内容

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主要负责生态环境、水务、海洋、绿化和市容等多个行业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工作，各行业的管理涉及了众多信息化系统。为进一步健全运维工作机制、提升信息化和网络安全管理能力，本次对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下 23 个子项目包含 34 个信息化子系统进行统一的运维服务招标，运维服务期限为 2024 年 2 月 1 日至 2025 年 1 月 31 日。

六、合格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1.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4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1.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1.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7 近三年内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1.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七、投标报名：

1、报名时间：2023-12-19 至 2023-12-26 上午 00:00:00~12:00:00；下午 12:00:00~23:59:59（节假日除外）。

2、报名方式：本项目实行网上报名，不接受现场报名。供应商登录上海政府采购网（<http://www.zfcg.sh.gov.cn/>）进行报名。

3、招标文件售价：0 元，招标文件请至公告附件处下载。

八、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适用

[投标保证金收款账户（金额、开户行、户名、账号等）]

如需缴纳保证金，投标人应于 时前将投标保证金交至上海国脉久恒信息咨询有限公司，投标保证金若以网银、电汇方式交纳的，请将网银电脑打印凭证、电汇底单复印件写上所投项目名称、编号、投标联系人、联系电话，请在开标前一个工作日前到招标方服务台开收据。

九、投标截止时间和地点：

投标人应于 2024-01-11 10:00:00 时前半小时内派授权代表将投标文件密封送交到上海市浦东新区松涛路 563 号 B 栋 330 室，逾期送达或未密封将予以拒收。（授权代表应当是投标人的在职正式职工，并携带身份证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有效证明出席）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时另行提供投标文件送达回执、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格式详见附件，不密封进投标文件）。

十、开标时间及地点：

本次招标将于 2024-01-11 10:00:00 时整在上海市浦东新区松涛路 563 号 B 栋 330 室开标，投标人可以派授权代表出席开标会议。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本表关于项目的具体要求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两者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条款号	内容规定
1.1	项目名称：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 2024 年度信息化运维项目
5.1	关于澄清答疑 (1) 提问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1月5日17:00时整（北京时间） (2) 提问递交方式：以书面形式（加盖投标人公章）递交至上海市浦东新区松涛路 563 号 A 栋 405 室
5.2	本项目不组织答疑会
9.1.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商务部分应包括以下内容（不局限于以下内容）： (1) 投标承诺书 (2) 投标函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4) ★投标人应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 1) 投标人须知第3条规定的资格资质要求 2)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3) 近3年内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5) 投标人书面声明 (5) 开标一览表 (6) 投标报价明细表 (7) 近三年内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8) 近三年类似项目承接及履约情况一览表 (9) 投标人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信誉和信用的其他材料 (10) 其他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证明材料
9.1.2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技术部分应包括（不局限于以下内容）： (1) 技术方案（包括总体方案、分项实施方案等） (2) 拟投入本项目的组织管理体系及主要管理人员、技术人员；（包括《拟派人员汇总表》、《项目主要人员基本情况表》） (3) 项目服务质量保证措施，提供《项目实施进度计划表》、《风险管理表》

条款号	内容规定
	(4) 项目经理及组员需具备的资格证书 (5) 拟投入本项目的辅助设备材料情况； (6) 其他需说明的问题或需采取的技术措施。
11.1	投标有效期：投标截止日期之后的 90 天（日历天）
12.1	投标截止时间详见《投标邀请》
18.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投标人不满足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文件不予符合性审查。 (1) 投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9.1.1（4）条款规定提交资格证明材料； (2) 投标人按要求提供的项目经理及组员资格证书。
★18.3	评标委员会如发现投标人及其投标文件满足下列情形之一的，经评标委员会审定后，该投标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1) 投标文件中的下列内容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签署、盖章（具体详见“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 投标承诺书 ➤ 投标函 ➤ 授权委托书 ➤ 开标一览表 (2) 投标人不接受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的； (3) 不接受招标文件规定的项目实施或服务期限； (4) 未发现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注：招标文件另有规定除外） (5) 出现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且不能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提供说明材料的； (6) 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583.2404万元； (8) 未按“投标人须知”第 18.4 条款规定，对投标报价算术性错误修正予以确认的； (9) 投标人不接受“项目招标需求”中明确的结算原则和支付方式的； (10) 投标人出现提供虚假材料、行贿等违法行为； (11) 不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
20.3	本项目授权评标委员会依照评标办法确定中标人
采购代理 费用	(1) 按《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暂行办法》（国家发改委计价格[2002]1980 号）所规定的服务类招标的收费标准，在中标（中选）通知书发出后向成交单位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 (2) 向成交单位收取专家评审费，评审委员会 5 人组成（其中专家 4 人，采购方代表 1 人），评审费：800 元/人。
其他	1、投标文件份数：正本一份，副本四份，纸质投标文件仅做评审查阅使用，如有不一致，以

条款号	内容规定
	上传政采平台文件为准。 2、投标文件的商务标和技术标可单独胶装成册或合并胶装成册，合并胶装时封面可统一写成投标文件，内分商务标和技术标。投标文件、电子版文件应包装、密封完整，并于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公章或密封章，包装正面注明投标文件字样。 3、开标所需携带资料：“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原件及规定的投标文件。
项目类型	☒ 服务 ☐ 货物 ☐ 工程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是 本采购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所有投标供应商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在评审时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__%的扣除 ☐ 否 非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不允许进口产品 具体要求详见第四章招标需求各标项的对应内容。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允许 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请提供联合体协议书。
是否现场踏勘	不组织现场踏勘 具体要求详见第四章招标需求各标项的对应内容。
是否提供演示	不进行演示 系统演示具体要求详见第四章招标需求各标项的对应内容。
是否提供样品	不要求提供样品 具体要求详见第四章招标需求各标项的对应内容。
解释权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 上海国脉久恒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

一、总 则

（一）说明

1. 总则

1.1 本项目（即“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写明的项目，以下简称“前附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采购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1.2 本招标文件及今后的招标补充文件等是本项目招标过程中的规范文件，是采购人与中标人签订服务承包合同的依据，作为项目承包合同附件之一，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3 各投标人必须认真阅读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补充文件），并不得擅自改变上述文件条款的规定，一旦作出投标决定，即视作投标人已完全理解和确认招标文件（含招标补充文件等）的一切内容与要求，已不需要作出任何其它解释和修改。凡投标人对上述文件条款的文字与数字的误读、漏读而引起投标文件的错误、遗漏、费用计算有误等，形成投标报价内容的差异，均属投标人失误，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此均不承担任何责任。开标后，除招标文件明确作相应调整外，一律不得作出其他任何调整。

1.4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排挤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与采购人串通投标。评标委员会在评标阶段，对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议的过程中，一旦发现投标人有上述行为或对采购人、评标委员会以及其他有关人员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其投标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1.5 本次招标采购确定的是完成本项目的承包供应商，如果涉及到与本项目相关的服务采购，国家、上海市或行业管理部门另有相关要求的，中标人在履约过程中的相关采购工作也应从其规定。

1.6 本招标文件中的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应包括重大自然灾害（如台风、洪水、地震等）、政府行为（如征收、征用）、社会异常事件（如战争、罢工、骚乱）。

1.7 本招标文件未尽之处，或者与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不一致的，均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执行。

1.8 本招标文件中标有“★”的内容为实质性响应要求和条件。

1.9 本招标文件由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2. 招标方、招标范围和内容

2.1 “招标方”系指组织本项目采购的上海国脉久恒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2.2 本项目招标范围和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3.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3.1 合格的投标人应满足《投标邀请》中“合格的投标人必须具备以下条件”的要求。

4. 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的一切费用，不论中标与否，均由投标人承担。

4.2 中标服务费按中标金额计算，中标服务费和专家评审费由中标单位承担。

5. 答疑会

5.1 在“前附表”规定的截止时间以前，投标人可通过“前附表”明确的方式和途径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关于招标文件、提供资料及项目现场踏勘中存在的对本次投标的疑点问题。

5.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召开答疑会，答疑会的目的是澄清、解答投标人就本项目提出的问题。

5.3 各投标人应在“前附表”规定的截止时间之前提出书面问题，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对收到的书面问题作统一解答，但不包括问题的来源。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也可以主动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修改与补充。澄清、修改与补充的招标补充文件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招标各方起约束作用，其将在“上海政府采购网”上公告，各投标人应主动关注，由于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及时获取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6. 合格的服务

6.1 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应当符合招标文件的招标需求，并且其质量完全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

（二）招标文件

7. 招标文件的内容

7.1 本项目招标文件包括下列文件及所有按本须知第 5.3 和 8.1 条款发出的招标补充文件。

7.1.1 投标邀请

7.1.2 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7.1.3 项目招标需求

7.1.4 合同文本（草案）

7.1.5 投标文件格式

7.1.6 初步评审及详细评审

7.2 投标人应仔细审阅招标文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与要求编写投标文件。如果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规定与要求不符合，则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投标风险。凡与招标文件的规定有重大不符合的投标文件，按本招标文件有关规定办理。

8. 招标文件的修改

8.1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能会因任何原因（包括本须知第 5.1 条款对在答疑期间提出的问题）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该修改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招投标各方起约束作用。当原招标文件与修改内容有差异的，以修改内容为准。

8.2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按本须知的规定，通过招标补充文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将修改的内容发布在“上海政府采购网”，并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9. 投标文件的组成

9.1 投标文件由商务部分和技术部分组成。

9.1.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商务部分，应包括内容详见“前附表”要求。

9.1.2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技术部分，应包括内容详见“前附表”要求。

9.2 投标文件编制的注意事项

9.2.1 投标人按上述内容及顺序排列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内容应规范完整、简洁明了，编排合理有序，其中的扫描文件应清晰完整。

9.2.2 技术部分标书应遵循以下要求

(1) 投标人应针对本项目的具体情况和工作要求，通过对工作的重点和难点分析，从项目实施的方法和措施、软件开发流程、人员配备和职责划分、项目保密措施、服务承诺等方面编制技术标。

(2) 技术部分标书内容要求表达精炼、准确、简要。

(3) 技术部分标书文字部分统一采用宋体小四号字体，行距采用 1.5 倍行距。

9.2.3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格式填写相关内容，凡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盖章之处，均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和加盖公章。

9.2.4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要求的内容、格式和顺序编制投标文件，凡招标文件提供有相应格式（详见“投标文件格式”）的，投标文件均应完整的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填写，并按要求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提交至投标规定地点。

9.2.5 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格式不符合，而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投标人应承担其投标文件在评标时被扣分甚至被认定为无效投标的风险。

10. 投标报价

10.1 除招标需求另有说明外，投标报价应包括完成招标范围内全部工作内容；为达到招标要求所发生的一切辅助性、配合性的相关费用；按规定应计取的规费、保险、税金等；并且充分考虑合同包含的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等各项全部费用。投标报价原则及计算方法见本招标文件“第四章”要求。

10.3 本项目的采购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详见《投标邀请》中“项目概况”，投标报价或各包件报价均不得超过公布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10.4 投标人所报的投标报价（包括各子目单价及取费标准）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合同或招标文件中约定的变更除外），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10.5 本项目的报价按人民币计价，单位为元，报价精确到元。

11. 投标有效期

11.1 投标文件在前附表中所述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足的投标将被作为无效标。

11.2 在原定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如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对此投标人应立即向采购代理机构作出答复，这种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投标人可以拒绝采购代理机构的要求，且不会被作不良诚信记录和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处理，但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文件将不会列入评审范围。接受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但评标委员会认为需对投标文件作出澄清的除外。

12. 投标截止时间

12.1 投标人应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派遣授权代表携带招标文件要求的证件和文件资料前往指定的地点进行开标。

12.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如果决定延后投标截止时间，至少应在原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3 日前将此决定通知所有的投标人。在此情况下，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适用于延长后新的投标截止时间。

12.3 投标截止与开标的时间以招标公告为准。

13. 迟到的投标文件

13.1 投标截止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不再接受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

14.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4.1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投标人可以补充、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补充、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补充或修改的内容视作无效。

14.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能修改或撤回投标文件，否则将按照本须知的规定作不良诚信记录。

（四）开标与评标

15. 开标

15.1 开标程序在上海市浦东新区松涛路 563 号 B 栋 330b 会议室进行，所有投标人均应在

投标截止时间内到达指定地点参加开标。

16. 开标签到会

16.1 开标签到会将按照招标文件所规定的时间和地点举行，在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监督下（如有）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进行。

16.2 所有投标人均应派代表参加开标签到会。参与签到的投标人代表出席签到会需提交的材料必须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要求。

16.3 开标签到会必须遵循下列主要程序和规定：

16.3.1 由采购代理机构核验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相应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

16.3.2 由采购代理机构或投标人推荐的投标人代表对投标文件密封情况和完整性等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进行检查，确定投标文件是否有效。

16.3.3 符合上述要求的投标人进行有效签到，并接受其投标文件。

16.3.4 所有接受的投标文件，开标时当众拆封、宣读《开标一览表》并将开标过程予以记录，存档备查。

16.3.5 投标人对开标签到会有异议的，应当在签到现场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场答复，并将异议和答复的内容记录在案，经当事人签署确认后提交评标委员会评审。

17. 评标委员会组成

17.1 招标人将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上海市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组成，其中专家的人数不少于评标委员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17.2 评标委员会负责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并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

18. 投标文件的初步评审

18.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投标人不满足“前附表”所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文件不予符合性审查。

18.2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对每份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详细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性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并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对关键条文的偏离、保留

或者反对，将被认为是非实质性响应。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供应商均不得少于 3 家。

★18.3 评标委员会如发现投标人不满足“前附表”所列情形之一的，经评标委员会审定后，将作无效标处理。

18.4 对于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细微偏差的投标文件，经评标委员会审定确认后可以接受。对于投标报价有计算上和累计上的算术性错误的差错按下列方法进行修正。

18.4.1 《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报价明细表》及投标文件其它部分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内容为准；

18.4.2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18.4.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投标文件中如果同时出现上述两种或两种以上错误或矛盾的，则根据以上排序，按照序号在先的方法进行修正。

18.5 上述修正或处理结果对投标人具有约束作用，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文件无效。

19. 投标文件的澄清

19.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修改。

19.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内容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20. 详细评审

20.1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性及符合性检查的投标文件，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办法进行综合评审，未经评标委员会确认的价格和优惠条件在评标时不予考虑。

20.2 计算评标总价时，以满足采购人要求提供的全部服务内容为依据，评标价包括实施和完成全部内容所需的劳务、管理、利润、风险等相应费用，对所有列入评审范围的投标文件应适用相同计算口径，在同一基准上进行评定。

20.3 本项目中标人的确定方式详见“前附表”。

21. 细微偏差

21.1 细微偏差是指投标文件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对其他投标人造成不公平的结果。

（五）授予合同

22. 中标通知书

22.1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2.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自发出后，如采购人自行改变中标结果或中标人自行放弃中标项目的，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3. 合同授予的标准

23.1 除第 24 条的规定之外，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按第 20.3 条款确定的中标人。

24. 合同协议书的签署

24.1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采购合同。

24.2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按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相签订书面合同，合同的标的物、价款、质量、履行期限等主要条款应当与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的内容一致。

（六）政府采购主要政策

25.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25.1 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的划定按照《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 联企业【2011】300 号）执行，参加投标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具体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反之，视作非中小企业，不享受相应的扶持政策。如项目允许

联合体参与竞争的，则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均应按本款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5.2 依据市财政局 2015 年 9 月发布的《关于执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相关事宜的通知》，事业单位、团体组织等非企业性质的政府采购供应商，不属于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确定的中小企业，不得按《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规定声明为中小微企业，也不适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25.3 如项目允许联合体参与竞争的，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25.4 对于小型、微型企业，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规定，其报价给予 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5.5 如项目允许联合体参与竞争的，且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其报价给予 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反之，依照联合体协议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给予联合体 4%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5.6 供应商如提供虚假材料以谋取成交的，按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条款处理，并记入供应商诚信档案。

26. 促进残疾人就业（注：仅残疾人福利单位适用）

26.1 符合财库【2017】141 号文中所示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促进 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6.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按财库【2017】141 号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具体格式详见“投标文件格式”），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一、初步评审

初审内容包括：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内容是否完整，文件签署是否齐全。与招标文件有重大偏离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采购人对投标文件的判定只依据投标文件本身，不依据开标后的任何外来证明。

只有通过初审的投标文件方可进入下一步评审。

资格性及符合性检查表

序号	检查内容	检查要求说明	检查结果
	一、资格性检查		
1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资格及相应的经营范围，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营业执照（原件彩色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	
2	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	法人代表证明或依法授权委托书，已签字盖章并在有效期内	
3	法人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在有效期内，身份证需正反面（原件彩色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	
4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近 3 年内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提供相应截图，以投标截止之日前一个月的信用记录为准	
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供应商书面声明	
8	符合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二、符合性检查		
1	投标承诺书	按格式要求承诺并签字盖章	

2	投标有效期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不少于 90 天	
3	其他符合性检查	是否满足符合性检查	
4	标注★项	投标文件需满足所有★项内容的要求	

注意：

1、以上符合性检查内容由评标委员会负责最终审定，未通过资格性及符合性检查的投标将被作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不纳入详细评审范围。

2、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详细列出资格性及符合性检查的目的在于方便投标人进行自查，请投标人对照招标文件（包括答疑和补充文件）的内容进行自查，以避免投标文件出现非实质性响应的情况。本表中所列实质性检查内容判断标准与“前附表”中所列要求有矛盾之处，以“前附表”中所列要求为准。

二、详细评审

（一）评标原则

评委对各家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如有疑问，将提出质询，供应商应做出书面解答，澄清有关问题，澄清应加盖供应商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的签字。

本项目的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人数为五人或五人以上单数，在满足资格性及符合性检查要求的前提下，由评标委员会按规定的评审内容及打分原则打分并写出评标报告，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综合平均分）由高到低顺序

排列，综合得分最高者为第一名，依次类推确定得分排名顺序，**排名第一的供应商直接确定为中标人**。若出现二家供应商并列最高分，则报价较低者为中标人，若评审得分相同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确定。若出现排名第一的中标人放弃中标或不能按招标文件规定签订合同等原因取消中标资格，则按排名顺序依次确定排名第二的供应商作为中标人。

三、评标内容及标准

综合评分法

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 2024 年度信息化运维项目包 1 评分规则：

评分项目	分值区间	评分办法
报价得分	0~10	报价得分=报价 分值 ×（评标基准价/ 评审价）
需求理解	0~5	一、评审内容：需 求理解。 二、评审标准：根 据投标人对采购需求 的理解和对原有系统 的熟悉程度进行打分 （需求理解透彻且熟 悉原有系统的得 4-5 分，略有欠缺的得 2-3 分，明显欠缺的得 0-1 分）。
合理化建议	0~6	一、评审内容：合 理化建议。 二、评审标准： 1、对本项目重点、

		难点的把握是否准确到位（准确到位的得 2-3 分，否则得 0-1 分）； 2、合理化建议是否对本项目切实有利（切实有利的得 2-3 分，否则得 0-1 分）。
运维方案设计	0~18	一、评审内容：运维方案设计（包含软件维护、硬件维护、数据更新、数据库安全维护、系统巡检、常驻服务等共 6 项内容）。 二、评审标准： 1、运维方案中服务定位和目标是否清晰（清晰的得 1 分，否则不得分，6 项共 6 分），运维方案设计是否合理详细（合理详细的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6 项共 12 分)。
备品备件情况	0~5	备品备件的准备是否符合采购需求（符合或正偏离，无负偏离的得 4-5 分；大部分符合或正偏离，有部分负偏离的得 2-3 分；负偏离项较多，明显影响运维质量的得 0-1 分）
运维机构设置	0~8	一、评审内容：运维机构设置。 二、评审标准： 1、能否提供清晰的组织架构图（组织架构图清晰的得 2-3 分，否则得 0-1 分）； 2、运维机构及其运作方法是否切合项目需要（切合的得 4-5 分，略有欠缺的得 2-3 分，明显欠缺的得 0-1 分）。

运维制度	0~8	一、评审内容：运维制度。 二、评审标准： 1、是否制定详细的运维制度（制定详细的得 2-3 分，否则得 0-1 分）； 2、运维制度是否切合项目需求（切合的得 4-5 分，略有欠缺的得 2-3 分，明显欠缺的得 0-1 分）。
质量保证措施	0~9	一、评审内容：质量保证措施。 二、评审标准： 1、投标人为运维实施的质量保证措施是否具有针对性（有针对性的得 2-3 分，否则得 0-1 分）； 2、服务质量保证措施是否具体可操作

		（具体可操作的得 2-3 分，否则得 0-1 分）； 3、服务质量的检查、验收是否具备明确的方法和标准（明确的得 2-3 分，否则得 0-1 分）。
项目经理	0~4	1、项目经理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的，得 1 分； 2、项目经理具有类似运维项目管理经验的，得 2 分； 3、提供 2 名项目经理的，得 1 分。 需提供项目经理名单、从业经验证明材料（加盖投标人公章）、近三个月任意一月为其缴纳社保的证明，否则不得分。
团队人员配置及	0~19	1、项目团队总人

驻场情况		数在 30 人及以上的(其中项目经理 2 人及以上, 运维工程师 20 人及以上, 系统软硬件工程师 8 人及以上), 得 2 分。 2、项目团队中(不含项目经理), 5 人及以上具有 PMP 证书的, 得 3 分。 3、项目团队中(不含项目经理), 20 人及以上具有大学本科学历以上且工作经验不少于 3 年的的得 2 分。 4、项目团队中(不含项目经理)具有 CISP 证书, 得 2 分。 5、项目团队中(不含项目经理)具有高级信息安全师证书的, 得 2 分。 6、项目团队中(不
-------------	--	---

		含项目经理) 具有 CISAW(安全运维专业级认证证书) 的, 得 2 分。 7、项目团队中(不含项目经理) 具有 CISAW(风险管理专业级认证证书) 的, 得 2 分。 8、项目团队中(不含项目经理) 具有 CISAW(应急响应工程师) 的, 得 2 分。 4、满足采购需求中驻场要求, 且驻场人员不少于 8 人的, 得 2 分。 需提供项目团队名单、证书扫描件、从业经验证明材料(加盖投标人公章)、近三个月任意一月为其缴纳社保的证明, 否则不得
--	--	--

		分。
企业综合能力	0~6	一、评审内容：企业综合能力。 二、评审标准：投标人具有 ISO20000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统认证证书、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有 1 项得 2 分，最高得 6 分。需提供在有效期内的证书扫描件，否则不得分。
投标文件编制	0~2	投标文件内容完整、简洁明了、上传清晰、编排有序的，得 2 分；编排不够清晰、目录索引不完整或缺失的，得 1 分；内容缺漏、重复繁琐、文字或图片不清晰或者编排混乱

		的，得 0 分。
--	--	----------

第四章 招标需求

项目招标需求

一、说明

1. 总则

1.1 投标人应具备国家或行业管理部门规定的，在本市实施本项目所需的资格（资质）和相关手续（如果有），由此引起的所有有关事宜及费用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1.2 投标人对所提供的服务应当享有合法的所有权，没有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技术秘密等权利，而且不存在任何抵押、留置、查封等产权瑕疵。

1.3 投标人提供的服务应当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并且其服务质量完全符合国家标准和招标需求。

1.4 投标人应如实准确地填写投标服务的技术参数等相关信息，因上述信息内容填写不完整、不准确，而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由投标人自行负责，为此投标人需承担其投标文件在评标时被扣分甚至被认定为无效投标的风险。

1.5 采购人在技术需求或图片（如果有）中指出的标准以及参照的技术参数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和排他性，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选用其他替代标准、技术参数，但这些替代要在不影响功能实现的前提下，并在可接受范围内接受偏离。

1.6 投标人在投标前应认真了解项目的实施背景、应提供的服务内容和质量、项目考核管理要求等，一旦中标，应按照招标文件和合同规定的要求提供相关服务。

1.7 投标人应根据本章节中详细技术参数要求，按照要求提供定制服务参加竞标。同时，**请投标人务必注意：无论是正偏离还是负偏离，都不得与招标要求相差太大，否则将可能影响投标人的得分。**一旦中标，投标人应按投标文件的承诺签订合同并提供相应的服务。

1.8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包括招标补充文件）存在排他性或歧视性条款，可在收到或下载招标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并附相关证据。

2. 最高限价及支付方式

2.1 本项目投标最高限价为采购预算金额，即人民币 583.2404 万元。

2.2 本项目采用分期支付方式：每三个月进行考核，并支付对应运维费用，年度验收。

二、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

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 2024 年度信息化运维项目

2. 项目背景及现状

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主要负责生态环境、水务、海洋、绿化和市容等多个行业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工作，各行业的管理涉及了众多信息化系统。为进一步健全运维工作机制、提升信息化和网络安全管理能力，本次对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下 23 个子项目包含 34 个信息化子系统进行统一的运维服务招标，运维服务期限为 2024 年 2 月 1 日至 2025 年 1 月 31 日。

3. 项目招标范围及内容

本次招标内容为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下 23 个子项目包含 34 个信息化子系统的运维服务，整个项目服务期限为 2024 年 2 月 1 日至 2025 年 1 月 31 日。

23 个子项目包含 34 个信息化子系统运维服务期不同，各系统的运维工作将在 2024 年 2 月 1 日之后逐步启动具体清单及运维服务期如下表：

序号	子项目名称	子系统名称	用户单位名称	运维服务期
1	浦东新区环保管家信息系统项目	浦东新区环保管家信息系统	上海市浦东新区环境管理事务中心	2024. 11. 1-2025. 1. 31
2	浦东新区环境监测业务信息管理系统项目	浦东新区环境监测业务信息管理系统	上海市浦东新区环境监测站	2024. 5. 1-2025. 1. 31
3	浦东新区环境监测站浦东环境网络监控中心运行维护项目	浦东新区环境监测站浦东环境网络监控中心运行系统	上海市浦东新区环境监测站	2024. 9. 1-2025. 1. 31
4	自贸区重点企业水污染物排放监管平台信息化运维项目	自贸区重点企业水污染物排放监管平台	上海市浦东新区环境监测站	2024. 2. 1-2025. 1. 31
5	自贸区公园绿地安全防范工程软件系统维护项目	自贸区公园绿地安全防范工程软件系统	浦东新区绿化管理事务中心	2024. 2. 1-2025. 1. 31
6	信息化运营维护费用项目	浦东废管信息化平台	上海市浦东新区废弃物管理事务中心	2024. 2. 1-2025. 1. 31
		新区餐厨垃圾监管及作业巡查系统	上海市浦东新区废弃物管理事务中心	2024. 2. 1-2025. 1. 31
		新区生活垃圾征费收费系统	上海市浦东新区废弃物管理事务中心	2024. 2. 1-2025. 1. 31
		生活垃圾收费财务信息整合系统	上海市浦东新区废弃物管理事务中心	2024. 8. 1-2025. 1. 31
7	浦东新区海塘和防汛墙管理事务中心	浦东新区海塘信息管理系统	上海市浦东新区海塘和防汛墙管理事务中	2024. 2. 1-2025. 1. 31

	信息系统信息化运维项目		心	
		浦东新区海塘视频监控系统	上海市浦东新区海塘和防汛墙管理事务中心	2024. 2. 1-2025. 1. 31
		浦东新区海洋综合管理信息服务系统	上海市浦东新区海塘和防汛墙管理事务中心	2024. 2. 1-2025. 1. 31
8	河道管理信息系统运维项目	河道信息管理系统	上海市浦东新区河道管理事务中心	2024. 2. 1-2025. 1. 31
		区管河道-河一档系统	上海市浦东新区河道管理事务中心	2024. 2. 1-2025. 1. 31
9	自贸区涉河项目监管系统项目	自贸区涉河项目监管系统	上海市浦东新区河道管理事务中心	2024. 2. 1-2025. 1. 31
10	自贸区林木生产经营监管平台运维项目	自贸区林木生产经营监管平台	上海市浦东新区林业站	2024. 2. 1-2025. 1. 31
11	计划财务系统信息化运维项目	局财务管理平台系统	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财务中心	2024. 2. 1-2025. 1. 31
		预算项目储备与资金平衡管理平台	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财务中心	2024. 2. 1-2025. 1. 31
12	局网格化管理二级平台信息系统维护项目	局网格化管理二级平台信息系统	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综合协调中心	2024. 12. 28-2025. 1. 31
13	局中心机房设备维护及数据管理维护项目	局中心机房设备维护及数据管理	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综合协调中心	2024. 11. 25-2025. 1. 31
14	视频会议系统会议保障项目	视频会议系统	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综合协调中心	2024. 9. 2-2025. 1. 31
15	上海自贸试验区环境信息管理与服务系统项目	上海自贸试验区环境信息管理与服务系统	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综合协调中心	2024. 11. 1-2025. 1. 31
16	浦东生态环境局协同政务平台系统维护项目	浦东生态环境局协同政务平台系统	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综合协调中心	2024. 2. 1-2024. 10. 31
17	浦东生态环境局行政处罚系统维护项目	浦东生态环境局行政处罚系统	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综合协调中心	2024. 3. 13-2025. 1. 31
18	浦东生态环境局行政许可系统维护项目	浦东生态环境局行政许可系统	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综合协调中心	2024. 8. 23-2025. 1. 31
19	自贸区城市道路保洁综合监管平台运维项目	自贸区城市道路保洁综合监管平台	上海市浦东新区市容景观管理事务中心	2024. 2. 1-2025. 1. 31
20	浦东新区景观灯光集控系统信息化运维项目	浦东新区景观灯光集控系统信息化	上海市浦东新区市容景观管理事务中心	2024. 11. 10-2025. 1. 31
21	浦东新区水文防汛在线监测系统项目	浦东新区水文防汛在线监测系统	上海市浦东新区水文水资源管理事务中心	2024. 2. 1-2025. 1. 31
22	水务云平台和洪涝预报系统运维项目	浦东新区水务信息共享服务云平台	上海市浦东新区水文水资源管理事务中心	2024. 2. 1-2025. 1. 31

23	厂站网监测设施维护项目	浦东新区洪涝动态预警管控平台	上海市浦东新区水文水资源管理事务中心	2024. 2. 1-2025. 1. 31
		水文预报模型系统	上海市浦东新区水文水资源管理事务中心	2024. 2. 1-2025. 1. 31
		雨水泵站运行监管平台	上海市供浦东新区排水管理事务中心	2024. 2. 1-2025. 1. 31
		浦东城市大脑供排水监管平台	上海市供浦东新区排水管理事务中心	2024. 2. 1-2025. 1. 31
		自贸区雨水泵站监管平台	上海市供浦东新区排水管理事务中心	2024. 2. 1-2025. 1. 31

4. 技术质量要求

（一）技术规范和规范性文件

- 1、《生态环境状况评价技术规范》（HJ192-2015）；
- 2、《环保物联网术语》（HJ929-2017）；
- 3、《环保物联网总体框架》（HJ928-2017）；
- 4、《环境信息元数据规范》（HJ720—2017）；
- 5、《环境信息交换技术规范》（HJ727-2014）；
- 6、《环境监测信息传输技术规定》（HJ660-2013）；
- 7、《环境空间数据交换技术规范》（HJ726-2014）；
- 8、《生态环境信息基本数据集编制规范》（HJ966-2018）；
- 9、《环境信息元数据规范》（HJ720-2017）；

（二）招标内容与质量要求

1、工作量清单

1.1 运维工作量清单

序号	子系统名称	工作内容	驻场要求 (有/无)	冷备/热备	备品备件清单(有/无)	备注
1	浦东新区环保管家信息系统	日常运维工作包括： 日常系统软件维护、功能完善、数据更新备份、数据库安全。 其他运维工作要求： 1、区级重点监管企业档案更新频率2次/年，一般监管企业档案更新频率1次/年。2、区级重点监管企业巡查巡检频次4次/年，一般监管企业巡查巡检频次2次/年。	无	冷备	无	政务云
2	浦东新区环境监测业务信息管理系统	日常运维工作包括： 日常系统软件维护、功能完善、数据更新备份、数据库安全。 其他运维工作要求： 1、能向	无	冷备	无	自建机房类信息系统

		上海市环境监测中心和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提供数据接口，完成数据交换。				
3	浦东新区环境监测站浦东环境网络监控中心运行系统	日常运维工作包括：日常系统软件维护、数据更新备份、数据库安全、硬件维护。其他运维工作要求：1、保证监测数据的科学性、准确性、有效性，按照技术规范要求完成污染源项目自动监测方法与实验室国标方法的实样比对。	有	冷备	无	自建机房+政务云
4	自贸区重点企业水污染物排放监管平台	日常运维工作包括：日常系统软件维护、数据更新备份、数据库安全。其他运维工作要求：1、监管企业名单及档案信息定期维护。2、完成排污许可数据和污染源企业的水气监测数据源更换到上海市数据中台系统，保障监管平台正常运行。	无	冷备	无	政务云
5	自贸区公园绿地安全防范工程软件系统	主要维护内容：系统软件维护、功能完善、数据更新备份、硬件维护。其他运维工作要求：1、应用软件 BUG 处理及故障响应现场处理，及时进行排除软件 BUG、网络病毒及各类网络攻击等。2、确保与委子平台的数据互联的平稳、正常。	无	冷备	无	政务云
6	浦东废管信息化平台	主要维护内容：系统软件维护、功能完善、数据更新备份、硬件维护。其他运维工作要求：1、对浦东新区建筑垃圾等环卫清运车辆的数据进行监控、数据化采集和管理。2、硬件设备 GPS 终端的维护。	无	热备	无	自建机房类信息系统
7	新区餐厨垃圾监管及作业巡查系统	主要维护内容：系统软件维护、功能完善、数据更新备份、数据库安全。	无	热备	无	政务云
8	新区生活垃圾收费系统	主要维护内容：系统软件维护、功能完善、数据更新备份、数据库安全。其他运维工作要求：1、保障申报、结算、档案、合同的数据维护和更新 2、。对生活垃圾收费收费系统的营改增升级中的开票服务接口、上传服务、发票相关业务服务、税控服务接口、系统权限控制进行	无	热备	无	政务云

		功能维护和完善。3、发票数据维护、处理、加工、入库。				
9	生活垃圾收费财务信息整合系统	主要维护内容：系统软件维护。	无	热备	无	自建机房类信息系统
10	浦东新区海塘信息管理系统	主要维护内容：日常系统软件维护、功能完善、数据更新备份、数据库安全。其他运维工作要求：1、日常海塘基础数据、附属设施与信息维护与更新，系统的功能维护和完善，以及性能优化。2、与市系统数据对接。	无	热备	无	政务云
11	浦东新区海塘视频监控系統	主要维护内容：日常系统软件维护、功能完善、数据更新备份、硬件维护。其他运维工作要求：1、视频基本信息、点位调整、维护与更新。2、接口调试和维护。	无	热备	无	政务云
12	浦东新区海洋综合管理信息服务系统	主要维护内容：日常系统软件维护、功能完善、数据更新备份、数据库安全。	无	热备	无	政务云
13	河道信息管理系统	主要维护内容：日常系统软件维护、功能完善、数据更新备份、数据库安全。其他运维工作要求：1、对 12345 市民热线和网格化系统模块功能内容进行调整。2、对河道报表模块填堵河道功能进行调整；对统计分析报表的新增和优化。3、对河道系统首页板块进行更新优化。4、对遥感数据应用和河道规划 WEBGIS 里面的数据进行更新及界面展示进行调整。	无	热备	无	政务云
14	区管河道-河一档系统	主要维护内容：日常系统软件维护、功能完善、数据更新备份、数据库安全。其他运维工作要求：1、一河一档数据设施量调整和更新，包括河道堤防、绿化、栏杆、防汛通道、标牌、保洁信息等，并汇总信息入库。2、完善一河一档模块，丰富一河一档统计内容。程序的优化，	无	热备	无	政务云

		有针对性的提升系统稳定性等。				
15	自贸区涉河项目监管系统	主要维护内容：日常系统软件维护、数据更新备份、硬件维护。	无	热备	无	政务云
16	自贸区林木生产经营监管平台	主要维护内容：日常系统软件维护、数据更新备份、硬件维护、数据库安全。	无	冷备	无	政务云
17	局财务管理平台系统	主要维护内容：日常系统软件维护、数据更新备份。其他运维工作要求：1、2014年至2018年局属机关事业单位各类财务账套历史数据查询及维护。 2、局属机关及事业单位财务会计与预算会计双分录、双报表核算、数据查询及维护。 3、年终账务结转及新年度开账工作维护。	无	热备	无	自建机房类信息系统
18	预算项目储备与资金平衡管理平台	主要维护内容：日常系统软件维护、数据更新备份。其他运维工作要求：1、局属机关及事业单位预算指标的整理及录入。 2、储备项目库滚动管理维护。 3、三联单附件库管理(按年度、单位、单据汇总导出)。	无	热备	无	自建机房类信息系统
19	局网格化管理二级平台信息系统	日常运维工作包括：保障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网格化管理二级平台7*24小时正常运行，包括指挥大厅工作平台日常管理维护、机房硬件设备运行管理维护、机房核心网络管理维护、视频监控管理系统管理维护、呼叫中心系统管理维护、会议系统管理维护、现场技术服务、巡检抢修服务、应急保障服务、运维预警服务等，并配合完成局网格化管理二级平台软件系统正常运维。	有	热备	有	自建机房类信息系统
20	局中心机房设备维护及数据管理	日常运维工作包括：日常系统软件维护、数据更新备份、数据库安全、硬件维护。其他运维工作要求：1、虚拟化平台运维。2、局中心机房数据管理维护。	有	热备	有	自建机房类信息系统

21	视频会议系统	日常运维工作包括：日常系统软件维护、硬件维护。其他运维工作要求：1、重要会议会务保障。2、会务管理。3、录播系统管理。4、会管系统管理。5、外网接入系统管理。	无	冷备	有	自建机房类信息系统
22	上海自贸试验区环境信息管理与服务系统	日常运维工作包括：日常系统软件维护、功能完善、数据更新备份、数据库安全。其他运维工作要求：1、及时调整和优化系统各项功能和性能，处理用户使用系统中遇到的问题。2、配合做好台账与审计工作，以及系统使用过程中的其他事项。3、配合做好上海自贸试验区环境信息管理与服务系统日常工作台账和审计工作、第三方的监督工作以及用户交办的其他事项。	无	热备	无	政务云——联通信创
23	浦东生态环境局协同政务平台系统	日常运维工作包括：日常系统软件维护、功能完善、数据更新备份、数据库安全。其他运维工作要求：1、对系统进行改造与优化、对相关的子模块功能进行拓展和更新。确保协同办公系统与移动办公系统的流程、数据统一。2、第三方系统接入保障要求。3、与外部系统接口对接要求。4、行政效能监察系统运维。5、重点工作督查系统运维。6、移动办公系统运维。	无	热备	无	
24	浦东生态环境局行政处罚系统	日常运维工作包括：日常系统软件维护、数据更新备份、数据库安全。其他运维工作要求：1、对平台基础数据按要求进行更新，确保基础数据的有效性。2、保证行政处罚系统与外部系统已有接口的正常运行，并根据用户需求做好接口功能调整和新增接口的对接。	无	冷备	无	政务云
25	浦东生态环境局行政许可系统	日常运维工作包括：日常系统软件维护、数据更新备份、数据库安全。其他运维工作要求：1、对平台基础数据按要求进行更新，确保基础数据的有效性。2、保证行政处罚系统与外部系统已有接口	无	冷备	无	政务云

		的正常运行，并根据用户需求做好接口功能调整和新增接口的对接。				
26	自贸区城市道路保洁综合监管平台	日常运维工作包括：日常系统软件维护、数据更新备份、数据库安全。	无	冷备	无	政务云
27	浦东新区景观灯光集控系统	日常运维工作包括：日常系统软件维护、数据更新备份、硬件维护、功能完善。其他运维工作要求：1、开展景观灯光集中控制系统、景观照明光影秀表演系统的各类硬件设施和软件的定期巡查和养护。2、完成系统设备故障维修，更新完善系统功能。3、完成各项亮灯的值班巡查和保障工作。4、光影秀展演节目设计、编排。5、光影秀展演调试。6、日常、重大亮灯保障。	有	热备	有	自建机房类信息系统
28	浦东新区水文防汛在线监测系统	日常运维工作包括：日常系统软件维护、数据更新备份、数据库安全、硬件维护。其他运维工作要求：1、对辅助设施和环境进行维护管理。2、对浦东新区水文防汛在线监测系统水文数据的采集、数据库、水情数据计算统计分析、水情信息应用以及发布网站进行定期维护管理。	有	冷备	有	自建机房类信息系统
29	水务云平台和洪涝预报系统（浦东新区水务信息共享服务云平台）	日常运维工作包括：日常系统软件维护、数据更新备份、功能完善、数据库安全、硬件维护。其他运维工作要求：1、优化系统功能、web 页面展示效果、后台逻辑业务以及数据相关的调整。2、保障系统服务、数据储存、消息队列插件、数据交换、地图服务、短信等服务软件服务环境正常。	无	热备	无	政务云
30	水务云平台和洪涝预报系统（浦东新区洪涝动态预警管控平台）	日常运维工作包括：日常系统软件维护、数据更新备份、功能完善、数据库安全。其他运维工作要求：其他运维工作要求：1、更新模型，优化参数，提升模拟精度。	无	热备	无	政务云

31	水务云平台 and 洪涝预报系统（水文预报模型系统）	日常运维工作包括：日常系统软件维护、数据更新备份、功能完善、数据库安全。	无	热备	无	政务云
32	雨水泵站运行监管平台	日常运维工作包括：日常系统软件维护、数据更新备份、功能完善、数据库安全。	有	热备	无	政务云
33	浦东城市大脑供排水监管平台	日常运维工作包括：日常系统软件维护、数据更新备份、功能完善、数据库安全。	有	热备	无	政务云
34	自贸区雨水泵站监管平台	日常运维工作包括：日常系统软件维护、数据更新备份、功能完善、数据库安全。	有	热备	无	政务云

1.2 其他工作量补充清单

序号	子系统名称	用户单位名称	是否提供备品备件服务（是/否）	日常驻场人员及驻场要求、时间	重大、节假日、防汛驻场人员及驻场要求、时间	车辆服务要求
1	浦东新区环保管家信息系统	浦东新区环境管理事务中心	否	无	无	无
2	浦东新区环境监测业务信息管理系统	浦东新区环境监测站	否	无	无	无
3	浦东新区环境监测站浦东环境网络监控中心运行系统	浦东新区环境监测站	否	日常工作 5*8 小时 1 人	无	无
4	自贸区重点企业水污染物排放监管平台	浦东新区环境监测站	否	无	无	无
5	自贸区公园绿地安全防范工程软件系统	浦东新区绿化管理事务中心	否	无	无	无
6	浦东废管信息化平台	上海市浦东新区废弃物管理事务中心	否	无	无	无
7	新区餐厨垃圾监管及作业巡查系统	上海市浦东新区废弃物管理事务中心	否	无	无	无
8	新区生活垃圾收费系统	上海市浦东新区废弃物管理事务中心	否	无	无	无
9	生活垃圾收费财务信息整合系统	上海市浦东新区废弃物管理事务中心	否	无	无	无
10	浦东新区海塘息信管理系统	上海市浦东新区海塘和防汛墙管理事务中心	否	无	无	无
11	浦东新区海塘视频监控系统	上海市浦东新区海塘和防汛墙管理事务中心	否	无	无	无
12	浦东新区海洋综合管	上海市浦东新区海塘	否	无	无	无

	理信息服务系统	和防汛墙管理事务中心				
13	河道信息管理系统	上海市浦东新区河道管理事务中心	否	无	无	无
14	区管河道-河一档系统	上海市浦东新区河道管理事务中心	否	无	无	无
15	自贸区涉河项目监管系统	上海市浦东新区河道管理事务中心	否	无	无	无
16	自贸区林木生产经营监管平台	上海市浦东新区林业站	否	无	无	无
17	局财务管理平台系统	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财务中心	否	无	无	无
18	预算项目储备与资金平衡管理平台	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财务中心	否	无	无	无
19	局网格化管理二级平台信息系统	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综合协调中心	是	项目经理 1 人 5*8 小时 (9:00-17:30) 硬件工程师 1 人 5*8 小时 (9:00-17:30) 轮值班工程师 7*12 小时 2 人 (7:00-19:00 轮班)	7*24 小时 1 人 (7:00-次日 7:00)	提供 1 辆巡检/抢修车辆服务
20	局中心机房设备维护及数据管理	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综合协调中心	是	轮值班工程师 7*12 小时 2 人 (7:00-19:00 轮班)	7*12 小时 1 人 (7:00-19:00)	无
21	视频会议系统	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综合协调中心	否	无	无	无
22	上海自贸试验区环境信息管理与服务系统	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综合协调中心	否	无	无	无
23	浦东生态环境局协同政务平台系统	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综合协调中心	否	无	无	无
24	浦东生态环境局行政处罚系统	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综合协调中心	否	无	无	无
25	浦东生态环境局行政许可系统	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综合协调中心	否	无	无	无
26	自贸区城市道路保洁综合监管平台	上海市浦东新区市容景观管理事务中心	否	无	无	无
27	浦东新区景观灯光集控系统	上海市浦东新区市容景观管理事务中心	否	7*5 小时 1 人	6 小时, 2 人 (实际保障时间根据保障通知调整)	无
28	浦东新区水文防汛在线监测系统	上海市浦东新区水文水资源管理事务中心	否	无	当区防汛办发布三级防汛预警信号时,需 24 小时, 1 人 (至三级及以上预警解除)	无
29	水务云平台 and 洪涝预		否	无	无	无

	报系统运维（浦东新区水务信息共享服务平台）					
30	水务云平台和洪涝预报系统运维（浦东新区洪涝动态预警管控平台）		否	无	无	无
31	水务云平台和洪涝预报系统运维（水文预报模型系统）		否	无	无	无
32	雨水泵站运行监管平台	供排水管理事务中心	否	无	防汛期间，发布三级黄色及以上预警后，至少 1 人 1 小时内到达现场，直至预警解除。	无
33	浦东城市大脑供排水监管平台		否	无	防汛期间，发布三级黄色及以上预警后，至少 1 人 1 小时内到达现场，直至预警解除。	无
34	自贸区雨水泵站监管平台		否	无	防汛期间，发布三级黄色及以上预警后，至少 1 人 1 小时内到达现场，直至预警解除。	无

1.3 备品备件清单

序号	子系统名称	备品备件名称	具体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1	浦东新区景观灯光集控系统	集中控制终端（SAPU-RTU- 1）	串口:不少于 1 个 RS232/RS485 串口; 可靠性:MTBF 大于 50000 小时; I/O 输入输出:12 点输入, 6 点输出; I/O 模块扩展:最多 3 个; 实时时钟精度:±120 秒/月; 工作温度:-10~60° C; 输入电压:85~264V AC; 时间校准:支持 GPS 系统校准; 时间授时误差<10ms; 数据通信:支持公网 4G	2	套
2	浦东新区景观灯光集控系统	集中控制终端（SAPU-RTU- 1）	标准型 CPU 模块, 继电器输出, 220V AC 供电, 12 输入/8 输出,	20	台
3	浦东新区景观灯光集控系统	集中控制终端（SAPU-RTU- 1）	导轨式 4G DTU 串口到网络的双向数据透明传输。支持移动、联通、电信; 支持 4 个独立 网络连接, 均支持 TCP、UDP、MQTT、HTTP 等连接方式; 每路连接支持 10KB 数据缓存, 连接异常断线时可选择缓存数据不丢失; 支持 自定义注册包、心跳包功能。	20	套
4	浦东新区景观灯光集控系统	集中控制终端（SAPU-RTU- 1）	4G 吸盘天线	30	付

5	浦东新区景观 灯光集控系统	集中控制终端 (SAPU-RTU-1)	4G 上网卡 (公网)	10	张
6	浦东新区景观 灯光集控系统	集中控制终端 (SAPU-RTU-1)	开关电源 24v 、 50W	20	台
7	浦东新区景观 灯光集控系统	集中控制终端 (SAPU-RTU-1)	中间继电器 AC220V 、 2 常开、2 常闭	50	个
8	浦东新区景观 灯光集控系统	集中控制终端 (SAPU-RTU-B)	网络接口:不少于 1 个千兆以太网口; 串口:不少于 2 个 RS232/RS485 串口; 可靠性:MTBF 大于 50000 小时; I/O 输入输出:24 点输入, 16 点输出; I/O 模块扩展:最多 6 个; 实时时钟精度:±120 秒/月; 工作温度:-10~60° C; 输入电压:85~264V AC; 时间校准:支持 GPS 系统校准; 时间授时误差<10ms	2	套
9	浦东新区景观 灯光集控系统	集中控制终端 (SAPU-RTU-B)	标准型 CPU 模块, 继电器输出, 220V AC 供电, 24 输入/16 输出, 集成 PROFINET 端口	15	台
10	浦东新区景观 灯光集控系统	集中控制终端 (SAPU-RTU-B)	4G 物联网无线通信路由器, 提供 RS232(或 RS485/RS422) 和以太网接口, 可同时连接串口设备和以太网设备, 实现数据透明传输和路由功能。提供标准 RS232 (或 RS485/RS422)、以太网接口, 可直接连接串口设备、以太网设备; 支持多种 WAN 连接方式, 包括静态 IP, DHCP, L2TP, PPTP, PPPOE, 2.5G/3G/4G; 支持无线蜂窝和有线 WAN 双链路智能切换备份功能 (可选)	15	套
11	浦东新区景观 灯光集控系统	集中控制终端 (SAPU-RTU-B)	4G 吸盘天线	20	付
12	浦东新区景观 灯光集控系统	集中控制终端 (SAPU-RTU-B)	4G 上网卡 (APN 专网卡)	8	张
13	浦东新区景观 灯光集控系统	集中控制终端 (SAPU-RTU-B)	开关电源 24v 、 50W	15	台
14	浦东新区景观 灯光集控系统	视频监视集控点 (SAPU-VIDIO-1、2)	200W 星光级单元, 含 15 寸护罩、LED 白光补光灯、高清摄像机和高清镜头, 无线传输系统	1	套
15	浦东新区景观 灯光集控系统	视频监视集控点 (SAPU-VIDIO-1、2)	支持断电记忆功能, 上电后自动回到断电前的 监控场景; 支持守望功能, 预置点/花样扫描/ 巡航扫描, 可在空闲状态停留指定时间后自动调用 (包括上电后进入的空闲状态), 支持预置点/辅助输出/多种	2	套
16	浦东新区景观 灯光集控系统	视频监视集控点 (SAPU-VIDIO-1、2)	200 万 25 倍网络非红外摄像机 200 万像素, 支持 1920×1080 分辨率; 传感器类型: 1/2.8" progressivescan CMOS; 最低照度:彩色:0.05 Lux @ (F1.6, AGC ON), 黑白: 0.01 Lux @ (F1.6, AGC ON); 宽动态: 120dB 超宽动态; 焦距: 4.8mm~120mm, 25 倍光学变倍; 视场角: 55° ~2.4° (广角-望远); 主码流帧率分辨率: 50 Hz: 25fps (1920×1080, 1280×960, 1280 ×720)	2	套

17	浦东新区景观 灯光集控系统	视频监视集控点 (SAPU-VIDIO- 1、2)	控制云台上、下、左、右转动，控制镜头可以 拉近、拉远（变焦）、聚焦、改变光圈大小等 操作	2	套
18	浦东新区景观 灯光集控系统	视频监视集控点 (SAPU-VIDIO- 1、2)	支持千兆传输，传输控制，2 光口，10 电口	1	套
19	浦东新区景观 灯光集控系统	视频监视集控点 (SAPU-TRS-A)	通用网桥组网方式：对点，点对多点； 配对方式：Web； 无线传输距离：5km； 带机量：一个中心端带 24 路 2M 码流 IPC； 无线标准：IEEE 802.11ac (2 × 2 MIMO 866Mbps)； 工作频段：5725 MHz~5850 MHz	2	套
20	浦东新区景观 灯光集控系统	视频监视集控点 (SAPU-TRS-A)	5.8G	2	套
21	浦东新区景观 灯光集控系统	视频监视集控点 (SAPU-TRS-A)	千兆	4	根
22	浦东新区景观 灯光集控系统	视频监视集控点 (SAPU-TRS-A)	12V/20W	2	个
23	浦东新区景观 灯光集控系统	表演控制终端	节点端至总控端，建立虚拟 VPN 传输 支持通信方式：有线/无线（4G 全网通通信制 式） 运行环境：-35℃~+80℃ 工作电压：12V DC 额定功耗：15W 通信接口：1×RJ45 （WAN） 通信接口：2×RJ45 （LAN） 运行内存≥128MB、存储内存≥16MB 支持 IPv65. 支持 IPv4 路由策略 支持静态路由	5	套
24	浦东新区景观 灯光集控系统	表演控制终端	楼宇系统控制器是一款基于 X86 架构设计，定制操作系统，采用互联网技术，解决各类节点灯光控制软件系统集成。 运行环境：-35℃~+80℃ 工作电压：12V DC 额定功耗：50W 视频接口：1×DVI-D5 视频接口：1×DP6 视频接口：2×VGA7 通信接口：4×RJ458 通信接口：2×SFP9 数据接口：4×SB3.0 数据接口：2×USB2.0 灯光接口：4×XLR3 产品特性：系统集成、定制开发、混合组网无 感切换、采用“冰翅”散热系统传导散热。系统扩展：开放协议支持与其它系统联动集控。	5	套
25	浦东新区景观 灯光集控系统	表演控制终端	高性能三层千兆交换机：24 个 10/100/1000M 自适应电口，8 个 1G/10G SFP+光口；	5	套

			内置固化双风扇； 交换容量:880Gbps/7.92Tbps； 包转发率:426Mpps/600Mpps。		
26	浦东新区景观 灯光集控系统	表演控制终端	运行环境：-40℃~+85℃ 工作电压：24V DC 额定功耗：15W 网络特性：4G Cat-4/Ethernet 通信接口：1×RJ45（WAN） 物联接口：RS485×8 接口方式：RS485_IN：RJ11，RS485_OUT： RJ11 控制回路：D0×12 回路负载：20A 设备安装：固定式安装或者 TS35(DIN46277-3)导轨安装 智能外设接入：远程抄表适配器、回路检测 模块、门禁开关适配器、GPS 复眼光感器 软件特性：IPv4、TCP/IP、RS-485 协议 系统扩展：开放协议支持与其它系统集成	5	套
27	浦东新区景观 灯光集控系统	表演控制终端	运行环境：-40℃~+85℃ 工作电压：24V DV 额定功耗：30W 网络特性：4G Cat-4/Ethernet 通信接口：1×RJ45（WAN） 扩展接口：1×PCI_AUTS-20M 物联接口：RS485×4 接口方式：RS485_IN：RJ11，RS485_OUT： RJ11 灯光接口：1×XLR-3（DMX512） 控制回路：D0×12 回路负载：20A 设备安装：TS35(DIN46277-3)导轨安装系统 扩展：开放协议支持与其它系统集成	5	套
28	浦东新区景观 灯光集控系统	表演控制终端	1. 采用人工智能控制技术。在过零闭合或断 开 均 100ms 为 基 础 ； 符 合 国 际 EN60065, EN55020 等测试标准和符合国标 GB/T13582- 1992 、 GB/T14218-93 、 GB/T15734-1995 等质量检测标准； 2. 多接口功能:具有双路 DMX512、RJ45、光 纤和无线多接口输入方式； 3. 远程反馈、远程 PC 设置功能：远程监控 当前 设备运行信息显示； 4. 保真性：小于 0.3%的谐波失真； 5. 高效率：工作效率≥98%；功率因数≥ 0.98； 6. 上升时间：≥400us； 7. 回路最大输出功率：每路 6KW。	5	套

5. 运维范围

(一) 设备清单

序号	子系统名称	设备名称	数量	品牌型号	位置	采购时间	质保期限	是否需要原厂维保服务	特殊维保要求	备注
1	浦东新区环境监测业务信息管理系统	服务器	3	IBM 2 颗 Intel Xeon X5660 处理器, 主频 2.80GHz/32G 内存/500G*2 硬盘/RAID5 卡, HBA 卡, 双电源 TX 网卡	灵山路 51 号	2015/4/17	3 年	否	无	
		磁盘柜	1	IBM V3500	灵山路 51 号	2015/4/17	1 年	否	无	
		条码打印机	5	GK888T	灵山路 51 号	2015/4/17	1 年	否	无	
		扫描枪	10	LS2208	灵山路 51 号	2015/4/17	1 年	否	无	
2	浦东新区环境监测站浦东环境网络监控中心	数据传输网关	2	IBM xSeries306	外场	2007	1 年	否	无	
		数据采集传输装置	68	长江 RDACE-200CPD	外场	2007	1 年	否	无	

3	浦东废管信息化平台	HP DL380G5 服务器	1	HP	浦东新区南码头路街道浦三路 277 弄 24 号二楼机房	2010	1 年	否	无	
		联想 RD540 服务器	4	联想	浦东新区南码头路街道浦三路 277 弄 24 号二楼机房	2015	1 年	否	无	
		友讯 DI7001 路由器	1	友讯	浦东新区南码头路街道浦三路 277 弄 24 号二楼机房	2010	1 年	否	无	
		H3C 24 口交换机	1	H3C	浦东新区南码头路街道浦三路 277 弄 24 号二楼机房	2018	1 年	否	无	
		GPS 车辆定位终端	16	鸿泉/赛格	浦东新区南码头路街道浦三路 277 弄 24 号二楼机房	2010	1 年	否	无	
4	生活垃圾收费财务信息整合系统	HP380G6	1	惠普	浦东新区南码头路街道浦三路 277 弄 24 号二楼机房	2009	1 年	否	无	
5	浦东新区海塘信息管理系统	交换机	1	普联 TL-SG1008D	三分中心机房	2021	1 年	否	无	
		交换机	3	普联 SG1005D	三分中心机房	2021	1 年	否	无	
		路由器	1	普联 ER3210G	三分中心机房	2021	1 年	否	无	
		硬盘录像机	1	海康威视	三分中心机房	2021	1 年	否	无	
		服务器	1	DELL R420	中心机房	2021	1 年	否	无	
		服务器	1	DELL R520	中心机房	2021	1 年	否	无	

6		交换机	1	TL-SF1016s	中心机房	2021	1年	否	无	
		防火墙	1	华为 USG 2000	中心机房	2021	1年	否	无	
		路由器	1	H3c ER3260 双WAN口	中心机房	2021	1年	否	无	
		政务网路由器	1	H3cMSR 50-40	中心机房	2021	1年	否	无	
		服务器	1	DELL R730xd	中心机房	2021	1年	否	无	
		防火墙	1	H3c F100-c-G2	中心机房	2021	1年	否	无	
		交换机	1	H3C S1024	中心机房	2021	1年	否	无	
		交换机	1	H3C S5016 pv3-E1	中心机房	2021	1年	否	无	
		路由器	1	H3C MSR 3600	中心机房	2021	1年	否	无	
6	浦东新区海塘视频监控系统	高速球机	28	海康威视 DS 24V 500 米激光红外	外场	2018年、2020年、2022年	1年	否	无	
		硬盘录像机	28	海康威视海康 4G 硬盘录像机	外场	2018年、2020年、2022年	1年	否	无	
		监控专用硬盘	28	配套监控专用硬盘 4T	外场	2018年、2020年、2022年	1年	否	无	
		POE 供电模块	56	多倍通 DB-POE-24CAG DC 防雷	外场	2018年、2020年、2022年	1年	否	无	
		避雷模块	56	多倍通 DB-60BP	外场	2018年、2020年、2022年	1年	否	无	
		球机支架	28	定制定制 500*φ120 伸缩	外场	2018年、2020年、2022年	1年	否	无	
		监控箱	28	定制不锈钢，防水隔热 500*400*350	外场	2018年、2020年、	1年	否	无	

					2022 年				
		5.8GHz 300M 电信级单模分体无线 AP	28	多倍通 DB6000ANL 30KM	外场	2018 年、2020 年、2022 年	1 年	否	无
		工业级 5G（兼容 4G）无线通信设备	28	拓普泰尔接收灵敏度 <-72dBm@54Mbps 防护等级 IP30，外壳和系统安全隔离	外场	2018 年、2020 年、2022 年	1 年	否	无
		太阳能面板	56	天恽 SF280-36	外场	2018 年、2020 年、2022 年	1 年	否	无
		太阳能储能-电池	112	劲博 XD-150-12	外场	2018 年、2020 年、2022 年	1 年	否	无
		太阳能控制器	56	天恽 XD 12/24-10A	外场	2018 年、2020 年、2022 年	1 年	否	无
		太阳能板支架	56	定制定制	外场	2018 年、2020 年、2022 年	1 年	否	无
		电池安装箱（定制）	28	天恽定制 316 不锈钢，防水加隔热层	外场	2018 年、2020 年、2022 年	1 年	否	无
		光伏太阳能避雷模块	28	天恽 AM40-900	外场	2018 年、2020 年、2022 年	1 年	否	无
7	自贸区涉河项目监管系	摄像头	3	海康威视	用于轨道 14 号线桂桥路站曹家沟恢复工程；S3 公路医药港桥梁工程；三八河整治工程。	2021	1 年	否	无

	统								
8	自贸区林木生产经营监管平台	一体式大屏	1	大华丰视 1) 多系统集中接入与显示; 2) 超大面积高分辨率显示, LED 背光高清屏, 高对比度 4000: 1; 亮度 500CD/m²; 液晶面板; 物理分辨率 1920*1080P, 缝宽 1.7mm; 3) 生动、灵活的显示模式, 支持视频和计算机信号实时显示; 4) 多信号综合显示, 4 路高清 HDMI 输入, 12 路高清 HDMI 输出。	外场	2021 年 9 月	1 年	否	无
		智能摄像头	30	海康威视像素: 400 万像素; 主码流分辨率: 2560×1440, 1920×1080, 1280×960, 1280×720 2560×1440, 1920×1080, 1280×960, 1280×720; 第三码流分辨率: 支持三码流技术, 每路码流可独立配置分辨率及帧率; 视频编码。	外场	2021 年 5 月	1 年	否	无
		智能移动终端	25	OPPO 高通 Adreno619, 屏幕像素密度 (PPI) 410; 屏幕刷新率 90HZ; 数据接口: 无线投屏, 蓝牙文件传输, USBType-C 接口; 电池容量 4300mAh; 容量 128G	外场	2021 年 3 月 15 日	1 年	否	无
9	用友 GRP 政府会计制度专版 & 预算管理系统	服务器	2	戴尔 PowerEdge R720	上海市浦东新区灵山路 28 号	2007	3 年	否	无
10	局网	网络设备	2	Cisco-4507-R 交换机	协调中心机房	2007	3 年	否	无

格化管理二级平台信息系统		2	Cisco-3750G-48TS 交换机	协调中心机房	2007	3年	否	无	
		1	Cisco-3750G-24TS 交换机	协调中心机房	2007	3年	否	无	
		2	Cisco-3560G-48TS 交换机	协调中心机房	2007	3年	否	无	
		2	DES-1016 交换机	协调中心机房	2007	1年	否	无	
		1	Cisco-1841 交换机	协调中心机房	2007	3年	否	无	
		1	H3C S1024 交换机	协调中心机房	2007	1年	否	无	
		1	H3C S3600V2 交换机	协调中心机房	2009	1年	否	无	
	服务设备	2	IBM X3650 服务器	协调中心机房	2009	3年	否	无	
		1	IBM X3650 M2 服务器	协调中心机房	2011	3年	否	无	
		2	DELL R710 服务器	协调中心机房	2013	3年	否	无	
	终端系统	63	工作电脑	协调中心机房	2014	1年	否	无	
	大屏幕系统	21	DLP 投影单元	协调中心机房	2007	1年	否	无	
		1	控制主机	协调中心机房	2007	1年	否	无	
		1	8 路硬盘录像机	协调中心机房	2007	1年	否	无	
		1	视频矩阵	协调中心机房	2007	1年	否	无	
	视频监控及视频共享系统	10	32 寸工业级显示单元 视频解码器：4 套	协调中心机房	2009	1年	否	无	
		1	图像处理器	协调中心机房	2009	1年	否	无	
		4	视频解码器	协调中心机房	2009	1年	否	无	
		16	视频采集卡	协调中心机房	2009	1年	否	无	
		3	视频解码集线器	协调中心机房	2009	1年	否	无	
		1	128*64 视频矩阵	协调中心机房	2009	1年	否	无	
		3	视频光端机	协调中心机房	2009	1年	否	无	
		1	流媒体系统	协调中心机房	2009	1年	否	无	
		2	8 路硬盘录像机	协调中心机房	2009	1年	否	无	
	UPS 系统	1	艾默生 Liebert-30KW 机组	协调中心机房	2015	1年	否	无	

			40	12V100AH 电池	协调中心机房	2021	1年	否	无	
		会议及扩声及升降系统	2	定制。会议系统系统包括液晶升降和中控系统、会议综合布线、会议话筒扩声、调音设备、接插件、吸顶喇叭、专业功放、信号放大器、物理线路、调音设备、无线话筒、扩声系统、吸顶喇叭	协调中心	2009	1年	否	无	
		呼叫中心系统	1	呼叫中心网关讯时 NR-MX100G-S-1E1/T	协调中心机房	2022	1年	否	无	
			15	IP 电话业奥 SIA-IP605B（带 RJ-9 耳麦）	协调中心机房	2022	1年	否	无	
			1	呼叫中心服务器 DELL R630	协调中心机房	2022	1年	否	无	
			1	呼叫中心服务器 DELL R710	协调中心机房	2022	1年	否	无	
		机房空调设备	12	商用中央空调	协调中心	2015	1年	否	无	
		机柜	13	专用机柜含机柜、机柜套件（KVM/PDU 等）	协调中心机房	2015	1年	否	无	
		综合布线系统	1	定制。综合布线含有六类模块、六类双绞线、面板、大对数线、配线架、光纤盒、光纤、光缆	协调中心机房	2015	1年	否	无	
		消防系统	1	消防系统包含气体灭火控制器、智能感温探测器、智能光电感烟探测器、声光报警器、警铃、输入/输出模块、紧急启停按钮、驱动模块、放气指示灯、气体钢瓶、消防气体。	协调中心机房	2015	1年	否	无	
11	局中心	服务器	5	IBM X3650 M2 服务器 E5520 16G 146G*2	灵山路机房	2010	3年	否	无	
			1	IBM X3650 服务器 E5405 6G	灵山路机房	2010	3	否	无	

机房设备维护及数据管理		146G*3			年			
	1	IBM X3850M2 服务器 E7330 8G 146G*4	灵山路机房	2010	3年	否	无	
	1	IBM X3850X5 服务器 4*E7 4820 128G 300G*4	灵山路机房	2013	3年	否	无	
	1	IBM X3650M4 服务器 2*E5 2609 32G 1T*10	灵山路机房	2013	3年	否	无	
	3	HP DL580G8 服务器 4*Xeon E7 4830v2 256G 1.2T*3	灵山路机房	2014	3年	否	无	
	2	HP DL380G8 服务器 2*Xeon E5-2640v2 192G 1.2T*4	灵山路机房	2014	3年	否	无	
	1	HP DL388G9 服务器 2*Xeon E5-2603v3 32G 1T*3	灵山路机房	2015	3年	否	无	
	1	HP DL388G9 服务器 2*Xeon E5-2620v3 192G 1.2T*4	灵山路机房	2016	3年	否	无	
	1	HP DL388G9 服务器 2*Xeon E5-2630v4 64G 1T*8	灵山路机房	2017	3年	否	无	
	2	HP DL580G7 服务器 2*E7 4820 96G 600G*3	灵山路机房	2014	3年	否	无	
	6	HP DL580G5 服务器 E7430 8G 146G*2	灵山路机房	2010	3年	否	无	
	2	HP DL380G6 服务器 E5540 8G 146G*2	灵山路机房	2010	3年	否	无	
	1	HP DL380G10 服务器 3106 32G 1.2T*3	灵山路机房	2018	3年	否	无	
	1	HP RX6600 服务器 146G*2	灵山路机房	2010	3年	否	无	
	4	DELL PE2950 服务器 X5355 16G 300G*3	灵山路机房	2010	3年	否	无	
	3	DELL PE2850 服务器 Xeon 3.2 2G 72.8G*2	灵山路机房	2010	3年	否	无	
	2	DELL R710 服务器 xeon2.12GHz 4G 300G*3	灵山路机房	2014	3年	否	无	
	盘阵	1	HP EVA4400 盘阵	灵山路机房	2010	3年	否	无
		1	HP 3PAR 7200 盘阵	灵山路机房	2014	3年	否	无
		2	HPE MSA1050	灵山路机房	2019	3年	否	无
	交换机	2	HP SAN 交换机 24 口光纤交换机	灵山路机房	2011	3年	否	无
		2	H3C LS-7506B 核心交换机	灵山路机房	20102015	3年	否	无
		5	H3C LS-3600-28TP-SI 接入交换机	灵山路机房	2010	1年	否	无
		4	H3C LS-5120 交换机接入交换机	灵山路机房	2015	3年	否	无
		1	Cisco 3750 交换机 Cisco 3750	灵山路机房	2011	3年	否	无
	防火墙	2	360 防火墙奇安信 NSG-1260	灵山路机房	2019	1年	否	无

			1	华为防火墙华为 USG 6350	灵山路机房	2018	1年	否	无	
		UPS 主机	2	华为 5000A-30K	灵山路机房	2017	1年	否	无	
		环控系统	1	卓佑 Cowin V4.8	灵山路机房	2017	1年	否	无	
		精密空调	1	精密空调 EMERSON P2040UARMS1R	灵山路机房	2010	1年	否	无	
			1	精密空调艾特 CM030UA	灵山路机房	2017	1年	否	无	
		机柜	8	机柜 42U 标准机柜	灵山路机房	2010	1年	否	无	
			3	机柜 42U 标准机柜	灵山路机房	2010	1年	否	无	
			1	机柜通用机柜	灵山路机房	2010	1年	否	无	
		KVM	4	KVMTFT7600	灵山路机房	2010	1年	否	无	
			2	KVMTFT7600 G2	灵山路机房	2010	1年	否	无	
		消防系统	1	青鸟消防, 消防系统包含消防主机、智能感温探测器、智能光电感烟探测器、声光报警器、警铃、输入/输出模块、紧急启停按钮、驱动模块、放气指示灯、气体钢瓶、消防气体。	灵山路机房	2010	1年	否	无	
12	视频会议系统	智能导播系统	2	EagleEye Director	局机中心机房	2014	1年	是		
		多点控制器 MCU	1	RMX4000	局机中心机房	2014	1年	是		
		综合会议管理平台	1	Resource Manager	局机中心机房	2014	1年	是		
		移动接入安全网关	1	Access Dircetor	局机中心机房	2014	1年	是		
		可视化指挥应急调度系统	1	DMA7000+ Cloud Axis	局机中心机房	2014	1年	是		
		主会场高清终端	2	Group 550	局机关、协调中心	2014	1年	是		
		手写双流系统	2	UC Board	局机关、协调中心	2014	1年	是		
		分会场高清终端	16	Group 300	局属基层单位	2014	1年	是		
		高清录播系统	1	RSS4000(S)	局机中心机房	2014	1年	否		
		云媒体平台配套服务器	1	X3650M4 79159Y1	局机中心机房	2014	1年	否		
		会场型吊顶式麦克风	2	Celling Mic	局机关	2014	1年	否		
		智能丽音系统	2	SoundStructure C8	局机关、协调中心	2014	1年	否		

13		云协作控制器 (LICENSE)	1	Cloud Axis	局机中心机房	2014	1年	否		
		会议管理（密钥）	1	RCM 2000	局机中心机房	2014	1年	否		
		云媒体平台	1	RPMM	局机中心机房	2014	1年	否		
		一体化媒体处理单元	2	Media Center	局机中心机房	2014	1年	否		
		可视调度话机	9	VWX 500	协调中心	2014	1年	否		
		可视调度话机	1	VWX 600	协调中心	2014	1年	否		
		高清软件桌面终端	25	RealPresence Desktop	软件	2014	1年	否		
	浦东新区景观灯光集控系统	SAN 交换机	2	博科 brocade 6505	浦东新区滨江大道 5299 号 2203 室（中国远洋海运大厦）	2018.08	3年	是	无	
		磁盘阵列	1	联想 Storage V5030	浦东新区滨江大道 5299 号 2203 室（中国远洋海运大厦）	2018.08	3年	是	无	
		应用服务器	2	联想 ThinkSystem SR590	浦东新区滨江大道 5299 号 2203 室（中国远洋海运大厦）	2018.08	3年	是	无	
		GIS 服务器	1	联想 ThinkSystem SR590	浦东新区滨江大道 5299 号 2203 室（中国远洋海运大厦）	2018.08	3年	是	无	
		操作工作台	3	惠普（HP） Z4 G4	浦东新区滨江大道 5299 号 2203 室（中国远洋海运大厦）	2018.08	3年	是	无	
		防火墙（带路由功能）	2	华为 USG6660	浦东新区滨江大道 5299 号 2203 室（中国远洋海运大厦）	2018.08	3年	是	无	
		接入交换机	2	华为 S5720-56C-EI-AC	浦东新区滨江大道 5299 号 2203 室（中国远洋海运大厦）	2018.08	3年	是	无	
		核心交换机	2	华为 S7706	浦东新区滨江大道 5299 号 2203 室	2018.08	3年	是	无	

			(中国远洋海运大厦)				
接入路由器	1	华为 AR3260	浦东新区滨江大道 5299 号 2203 室 (中国远洋海运大厦)	2018.08	3 年	是	无
机房空调	2	大金空调	浦东新区滨江大道 5299 号 2203 室 (中国远洋海运大厦)	2018.08	3 年		无
机柜及 KVM 管理器	1	图腾 42U 机柜, LCD 一体式的 KVM-ATEN CL5716 KVM	浦东新区滨江大道 5299 号 2203 室 (中国远洋海运大厦)	2018.08	3 年		无
不间断电源	1	APCSURT10000UXICH	浦东新区滨江大道 5299 号 2203 室 (中国远洋海运大厦)	2018.08	3 年	是	无
门禁系统	1	霍尼韦尔 PRO3000 网络门禁控制器	浦东新区滨江大道 5299 号 2203 室 (中国远洋海运大厦)	2018.08	3 年	是	无
门禁系统(联网型)	1	霍尼韦尔 PRO3000 门禁联网控制器	浦东新区滨江大道 5299 号 2203 室 (中国远洋海运大厦)	2018.08	3 年	是	无
室内扬声系统	1	ITC T-6700	浦东新区滨江大道 5299 号 2203 室 (中国远洋海运大厦)	2018.08	3 年	是	无
室内视频监控系统	1	海康威视 DS-8616N-I8	浦东新区滨江大道 5299 号 2203 室 (中国远洋海运大厦)	2018.08	3 年	是	无
门禁监控主机	1	惠普 (HP) Z4 G4	浦东新区滨江大道 5299 号 2203 室 (中国远洋海运大厦)	2018.08	3 年	是	无
视频管理服务器	1	海康威视 DS-B20-S07-A	浦东新区滨江大道 5299 号 2203 室 (中国远洋海运大厦)	2018.08	3 年	是	无

流媒体转发服务器	1	联想 ThinkSystem SR860	浦东新区滨江大道 5299 号 2203 室 (中国远洋海运大厦)	2018.08	3 年	是	无	
视频解码器	6	海康威视 DS-6532HD-B20D	浦东新区滨江大道 5299 号 2203 室 (中国远洋海运大厦)	2018.08	3 年	是	无	
网络键盘	2	海康威视 DS-1100K	浦东新区滨江大道 5299 号 2203 室 (中国远洋海运大厦)	2018.08	3 年	是	无	
视频存储	1	海康威视 DS-A71048R	浦东新区滨江大道 5299 号 2203 室 (中国远洋海运大厦)	2018.08	3 年	是	无	
视频管理平台	1	海康威视的 DS-B20-S07-A 视频管理平台	浦东新区滨江大道 5299 号 2203 室 (中国远洋海运大厦)	2018.08	3 年	是	无	
室内小间距 LED 显示屏	15.6	Ledman LED 小间距显示屏点间距 1.26mm, 室内 COB 前维护	浦东新区滨江大道 5299 号 2203 室 (中国远洋海运大厦)	2018.08	3 年	是	无	
显示屏独立主控	8	HADES580, 嵌入式图像拼接处理器 16 路 DVI 信号输入; 8 路 DVI 输出;	浦东新区滨江大道 5299 号 2203 室 (中国远洋海运大厦)	2018.08	3 年	是	无	
大屏控制器	1	HADES580, 嵌入式图像拼接处理器 16 路 DVI 信号输入; 8 路 DVI 输出;	浦东新区滨江大道 5299 号 2203 室 (中国远洋海运大厦)	2018.08	3 年	是	无	
安装结构	1	Ledman 落地钢结构支架	浦东新区滨江大道 5299 号 2203 室 (中国远洋海运大厦)	2018.08	3 年	是	无	
配电箱	1	5KW, 8 路输出配电箱	浦东新区滨江大道 5299 号 2203 室 (中国远洋海运大厦)	2018.08	3 年	是	无	
专用线缆	100	Ledman 数据电缆	浦东新区滨江大道 5299	2018.08	3 年	是	无	

			号 2203 室 (中国远洋 海运大厦)				
液晶拼接单元	3	浙江大华 DHL550UDH-ES	浦东新区滨 江大道 5299 号 2203 室 (中国远洋 海运大厦)	2018.0 8	3 年	是	无
前维护支架	3	浙江大华 DHL550UDH-ES	浦东新区滨 江大道 5299 号 2203 室 (中国远洋 海运大厦)	2018.0 8	3 年	是	无
VR 台式电脑工作 站主机	2	外星人 Alienware Aurora R7	浦东新区滨 江大道 5299 号 2203 室 (中国远洋 海运大厦)	2018.0 8	3 年	是	无
VR 虚拟现实显示 头盔高级版本套 装	1	HTC HTC VIVE Pro Full Kit	浦东新区滨 江大道 5299 号 2203 室 (中国远洋 海运大厦)	2018.0 8	3 年	是	无
头盔摆放支架	1	HTC HTC VIVE Pro Full Kit	浦东新区滨 江大道 5299 号 2203 室 (中国远洋 海运大厦)	2018.0 8	3 年	是	无
安装线缆	20	山泽	浦东新区滨 江大道 5299 号 2203 室 (中国远洋 海运大厦)	2018.0 8	3 年	是	无
工作站外接单体 音响设备	1	BoseSoundLink Mini 蓝牙扬 声器 II	浦东新区滨 江大道 5299 号 2203 室 (中国远洋 海运大厦)	2018.0 8	3 年	是	无
通讯服务器	1	H3C 2 颗 CPU E5-2620 8 核 16 线程 32G 内存 GPU 1050Ti	浦东新区滨 江大道 5299 号 2203 室 (中国远洋 海运大厦)	2018.0 8	3 年	是	无
WEB 服务器	1	H3C 2 颗 CPU E5-2640 10 核 20 线程 128G 内存	浦东新区滨 江大道 5299 号 2203 室 (中国远洋 海运大厦)	2018.0 8	3 年	是	无
数据库服务器	1	H3C 2 颗 CPU E5-2640 10 核 20 线程 128G 内存	浦东新区滨 江大道 5299 号 2203 室 (中国远洋 海运大厦)	2018.0 8	3 年	是	无

			海运大厦)					
多媒体数字音视频灯光控制台	2	浙江创意声光 技术参数: u8×影像混合场景推杆(电动)/64 个程序存储功能键 u4 千兆网络接口, 4USB3.0, 8xDMX512 输出接口, 2xDVI/4xHDMI/2xDP 视频接口。u1×主控调光轮/2×主控调音轮(整合按键功能) u32×灯光场景推杆(电动)/42 个程序存储功能键 uB85M-E/CPU I9-4790/GTX1060/SSD:500GB/DDR3-1600 32GB	浦东新区滨江大道 5299 号 2203 室 (中国远洋海运大厦)	2018.08	3 年	是	无	
核心网关处理器	2	H3C MSR5620 转发性能 150Mpps 整机交换容量 135Gbps	浦东新区滨江大道 5299 号 2203 室 (中国远洋海运大厦)	2018.08	3 年	是	无	
核心交换机	1	H3C LS-7503E-M 包转发率 276Mpps	浦东新区滨江大道 5299 号 2203 室 (中国远洋海运大厦)	2018.08	3 年	是	无	
储物上下柜	1	定制	浦东新区滨江大道 5299 号 2203 室 (中国远洋海运大厦)	2018.08	3 年	否	无	
控制台	1	定制	浦东新区滨江大道 5299 号 2203 室 (中国远洋海运大厦)	2018.08	3 年	否	无	
会议椅	6	定制	浦东新区滨江大道 5299 号 2203 室 (中国远洋海运大厦)	2018.08	3 年	否	无	
三人沙发	1	定制	浦东新区滨江大道 5299 号 2203 室 (中国远洋海运大厦)	2018.08	3 年	否	无	
单人沙发	2	定制	浦东新区滨江大道 5299 号 2203 室 (中国远洋海运大厦)	2018.08	3 年	否	无	
长茶几	1	定制	浦东新区滨江大道 5299	2018.08	3 年	否	无	

14					号 2203 室 (中国远洋 海运大厦)				
		操作台椅	2	定制	浦东新区滨 江大道 5299 号 2203 室 (中国远洋 海运大厦)	2018.0 8	3 年	否	无
		全玻门	1	定制	浦东新区滨 江大道 5299 号 2203 室 (中国远洋 海运大厦)	2018.0 8	3 年	否	无
		木质门带套	2	定制	浦东新区滨 江大道 5299 号 2203 室 (中国远洋 海运大厦)	2018.0 8	3 年	否	无
		防静电活动地板	15. 69	定制	浦东新区滨 江大道 5299 号 2203 室 (中国远洋 海运大厦)	2018.0 8	3 年	否	无
		集中控制终端	665	SAPU-RTU- 1	外场各点位 (详见集中 控制终端设 备清单)	2009.0 9	3 年	是	无
		集中控制终端	360	SAPU-RTU-B	外场各点位 (详见集中 控制终端设 备清单)	2018.0 8	3 年	是	无
		视频监视终端	32	SAPU-VIDIO- 1 、 2	外场各点位 (详见视频 监视终端设 备清单)	2018.0 8	3 年	是	无
		表演控制终端	42	表演控制终端	外场各表演 点位(详见表 演控制终端 设备清单)	2019.0 8	3 年	是	无
	浦东新区水文 防汛在线监 测	NARI 112	1	惠普 Intel Xeon Gold 5115 4GB	监控中心	2017/1 1	3 年	否	无
		NARI 113	1	戴尔 Intel Xeon E5-2630 v4 128GB	监控中心	2017/1 1	3 年	否	无
		NARI 114	1	戴尔 Intel Xeon E5-2630 v4128GB	监控中心	2017/1 1	3 年	否	无
		COLLECT 1	1	戴尔 Intel Xeon E5-2630 v4 2GB	监控中心	2017/1 2	3 年	否	无
		JIAN CE TU	1	惠普 Intel Xeon E7-483032GB	监控中心	2012/0 9	3 年	否	无
		GONG XIANG	1	惠普 Intel Xeon E5-2430 16GB	监控中心	2012/0 9	3 年	否	无

	系统	SHU JU SERVER	1	戴尔 Intel Xeon E5-2620 v4 32GB	监控中心	2017/11	3年	否	无	
		运维安全审计系统（堡垒机）	1	天融信运维安全管理系统 V3, TopSAG (FT-B20)	监控中心	2023/11	3年	否	无	
		Web 应用安全防护系统（WAF）	1	天融信 Web 应用安全防护系统 V3, TopWAF (FT-B20) (千兆)	监控中心	2023/11	3年	否	无	
		防火墙（含 IPS 功能）	1	天融信防火墙系统 V3, NGFW4000-UF (FT-A20) (万兆) V3	监控中心	2023/11	3年	否	无	
		防火墙（含 IPS 功能）	1	天融信防火墙系统 V3, NGFW4000-UF (FT-A20) (万兆) V3	监控中心	2023/11	3年	否	无	
		日志审计系统	1	天融信日志收集与分析系统 V3, TA-LOG (FT-B20) V3	监控中心	2023/11	3年	否	无	
		交换机	1	华为 S5735S-L48T4X-A	监控中心	2023/11	3年	否	无	
		UPS 主机	1	Liebert	监控中心	2016年	3年	否	无	
		UPS 电池	16	松下	监控中心	2016年	3年	否	无	
		3 匹空调（柜机）	2	格力	监控中心	2016年	3年	否	无	
		1.5 匹空调（挂机）	1	格力	监控中心	2016年	3年	否	无	
		48 口二层交换机	2	华为	监控中心	2012/11	3年	否	无	
		8 口 KVM 切换器	2	ATEN	监控中心	2012/11	3年	否	无	
		机柜	4	/	监控中心	2012/11	3年	否	无	
15	浦东新区水文预报模型系统	模型计算工作站	1	ThinkStation S30 CPU: 4 核, 内存: 32G	监控中心	2015/3	3年	否	无	

(二) 系统清单

序号	子系统名称	主要系统/模块	备注
1	浦东新区环保管家信息系统	环保肖像管理模块	
		巡查巡检模块	
		备案考核模块	
		区镇协同模块	
		政企协同模块	
		移动端应用	
2	浦东新区环境监测业务信息管理系统	实验室业务流程管理	
		实验室资源管理	
		统计查询管理	
		系统集成管理	
		质量控制管理	
3	浦东新区环境监测站 浦东环境网络监控中心	区域性环保综合监控	
		WEB 查询	
		废水监测接口	
		噪声监测接口	
		地表水监测接口	
		环境质量与污染源在线监测数据库	
4	自贸区重点企业水污染物排放监管平台	排污协同监管分析应用	
		数据集成与交换	
		企业环保档案管理	
		排污监测处置	
		环保手续履行情况监管	
		环保设施设备安装运行检查	
5	自贸区公园绿地安全防范工程软件系统	浦东新区公园游客量监测大数据平台	
		公园绿地管理养护	
		公园绿地管理养护系统微信小程序	
		公园绿地微信公众服务号	
6	浦东废管信息化平台	生活垃圾车辆 IC 卡审批	
		建筑渣土	
		生活垃圾 GPS 车辆管理	
7	新区餐厨垃圾监管及作业巡查系统	餐厨垃圾废弃油脂征费	
		餐厨垃圾废弃油脂申报	
		餐厨垃圾废弃油脂收运监管	
		生活垃圾物流	
		浦东废弃物管理信息系统（二、三期）	
8	新区生活垃圾征费收费系统	申报管理	
		基本信息管理	
		合同管理	
		凭证管理	
		对账核销	
		统计分析	
		系统管理	
		开票服务客户端	
		浦东生活垃圾征费收费管理小程序	
9	生活垃圾收费财务信息整合系统	支撑平台	
		基础信息系统	
		总账系统	

		财务报表系统	
		应收账款系统	
10	浦东新区海塘息信管理系统	海塘安全管理子系统：调度信息发布平台、海塘巡查业务管理、短信管理平台、设施管理、海塘防汛墙管理	
		系统管理子系统：基本信息管理、系统管理、权限管理	
1	浦东新区海塘视频监控系統	视频监控系统	
		视频监控 APP	
		视频控制服务	
		视频访问接口	
12	浦东新区海洋综合管理信息服务系统	地图应用	
		综合查询	
		业务专题	
		系统管理	
		数据处理	
13	河道信息管理系统	河道设施管理 WebGIS	
		河道设施管理	
		区管农桥 WebGIS	
		河道规划蓝线管理 WebGIS	
		河道规划管理	
		河道报表系统	
		遥感数据应用系统	
		一河一档管理	
		系统管理	
14	区管河道-河一档系统	地图应用	
		设施管理	
		设施统计	
15	自贸区涉河项目监管系统	河道基本情况	
		动态监管	
		风险监管	
		信用监管	
		分类监管	
		GIS 图层	
		智能发现	
		信访处置	
		处置状态	
		巡查 APP	
16	自贸区林木生产经营监管平台	基本信息管理	
		林木生产经营管理	
		林地资源综合管理	
		智慧监管	
		移动监管	
		后台管理	
17	局财务管理平台系统	账务处理	
		财务报表	
		跨单位账务查询	
		应用平台	
		门户系统	
18	预算项目储备与资金	系统基础应用平台	

	平衡管理平台	储备项目库	
		预算平衡系统	
		资金申请审批	
		预算执行分析	
		外部数据接口	
19	局网格化管理二级平台信息系统	视频监控系统管理	
		呼叫中心系统管理	
		会议系统管理	
20	局中心机房设备维护及数据管理	局中心机房设备维护及数据管理	
21	视频会议系统	视频会议系统会议保障系统	
22	上海自贸试验区环境信息管理与服务系统	事务管理	
		辅助管理	
		科研管理	
		两会议案	
		内网管理	
		公务员培训	
		监管中心	
		数据服务	
23	浦东生态环境局协同政务平台系统	日程管理	
		浦东生态环境局协同政务平台系统	
24	浦东生态环境局行政处罚系统	简易程序	
		一般程序	
		案件查询	
		政策法规	
		统计分析	
		案件设置	
25	浦东生态环境局行政许可系统	窗口处理	
		窗口代办	
		业务处理	
		权属意见	
		业务查询	
		其他查询	
		事后监察	
		统计	
		历史项目	
		下载专区	
26	自贸区城市道路保洁综合监管平台	个人设置	
		行业基础数据模块	
		动态监管模块	
		风险监管模块	
		信用监管模块	
		分类监管模块	
		基础数据处理	
		考核评价	
27	浦东新区景观灯光集控系统	移动 APP	
		浦东新区景观灯光景观灯光集控系统集控软件	
		浦东新区景观灯光视频软件	

		WEB 查询软件	
		浦东新区景观灯光集控数据库	
28	浦东新区水文防汛在线监测系统	水情数据采集平台	
		数据库管理计算	
		水情运维管理	
		水情信息管理应用	
		水情信息发布网站	
29	水务云平台和洪涝预报系统运维（浦东新区水务信息共享服务云平台）	水务数据资源平台	
		水务应用支撑平台	
		河长制信息服务平台	
		河长制移动服务平台	
		河道长效管理信息平台	
		水务工程项目管理子	
		GIS 地图服务发布保障更新	
		时序数据监测与分析	
30	水务云平台和洪涝预报系统运维（浦东新区洪涝动态预警管控平台）	预报系统（FEWS）	
		河网模型与排涝重点区域暴雨积涝排水模型	
		前台模型系统成果发布网页	
31	水务云平台和洪涝预报系统运维（水文预报模型系统）	实时校正功能	
		对流扩散功能模块	
		站网管理	
		外部数据源管理	
		本地数据仓库管理	
		模型方案组管理	
		预报和计算结果发布	
32	雨水泵站运行监管平台	数据概览	
		监管要素	
		运行体征	
		智能应用	
		协同处置	
33	浦东城市大脑供排水监管平台	供水系统	
		雨水系统	
		污水系统	
		供排水运行监管移动端	
		精细化平台	
34	自贸区雨水泵站监管平台	数据概览	
		综合监管	
		智能发现	
		智能分析	
		防汛预警	

6. 运维工作要求

对生态环境局 23 个子项目（34 个信息化子系统）进行统一运维服务, 并通过统一的运维服务管理, 进一步健全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信息化系统的运维工作机制、提升信息化和网络安全管理能力。

6.1 运维机制要求

1、提供统一故障报修机制，提供 7×24×365 日常运维服务和软硬件技术支持，做到统一协调和组织，运维服务期限内报障的解决率达到 100%。

2、统筹制定日常运维规章制度，规范各系统的运维服务质量。

3、制定合理的运维流程，明确不同系统运维流程的各个环节，包括故障受理、处理、跟踪、反馈等，以确保问题能够及时发现并得到解决。

4、建立完整维护文档管理体系，包括但不限于维护报告、巡检报告、值班日报，并提供月度、季度、年度运维报告。

5、提供标准化应用系统配置更新文档管理工作，部署和迁移工作的文档记录工作。

6、建立监控与日志管理体系：对信息化系统进行实时监控和日志管理，能够及时发现并解决问题。包括对系统运行状态、应用程序性能、数据库事务等各方面的监控和日志记录。通过对监控和日志数据的分析，可以及时发现潜在问题并采取相应的措施进行解决。

7、提供必要的技术培训，包括使用方法、常见问题处理、简单维护技巧等，便于用户操作人员更好使用维护信息化系统。

8、根据各系统要求，建立系统巡查机制，主动发现故障或隐患，达到尽快排除故障的目标。

9、定期主动进行系统评估、网络和信息安全风险辨识，排除重大隐患。运维期内各系统如有等保测评，需根据测评结果做出相应的安全风险排除与问题整改。

10、根据不同系统的要求，提供相应人数时长的驻现场服务，详见《运维工作量清单》要求。节假日照常值班，可随时处理大部分常见故障。

11、运维服务期限内不发生因违反相关规章制度而造成重大故障或造成重大事件。

12、建立应急响应机制，对突发事件能够及时地响应，有效的处理和解决。

13、根据各系统要求，提供重大、节假日、防汛防台的保障工作。

6.2 日常运维工作要求

6.2.1 系统软件维护服务要求

1、提供故障或问题的维护服务，当系统软件出现故障或问题时，应迅速采取措施进行响应和解决。配备专业的技术人员进行故障处理，以确保系统能够尽快恢复正常运行。

2、提供专业技术支持和咨询顾问服务，范围包括系统诊断、系统规划、应用性能调整、故障恢复、方案设计等服务。

3、提供软件版本维护和更新服务，应定期对系统软件进行更新和补丁升级。在更新和升级过程中，应备份原有的系统和数据，以避免数据丢失或损坏。

4、提供定期监测和管理系统资源服务，应监测和管理系统的资源使用情况，包括 CPU、内存、磁盘空间等资源的使用情况。通过合理分配和管理资源，可以提高系统的性能和稳定性，避免资源浪费和过度使用。

5、提供确保系统的安全性的服务，需采取必要的措施，修复已知的安全漏洞，防止未经授权的访问和数据泄露。对系统的防火墙和安全策略进行有效监控，以及制定和执行合理的权限管理和访问控制策略，以

确保系统的安全性。

6、保证现有系统与外部系统已有接口的正常运行，并根据用户需求做好接口功能调整和新增接口的对接。

6.2.2 系统功能完善服务要求

1、根据不同系统要求，需要持续收集用户的反馈和建议，提供软件功能的优化、拓展和完善服务。做好相关软件版本控制和文档维护。

2、解决客户提交的系统 BUG。BUG 包括代码逻辑错误、语法错误等导致的系统运行异常，包括复杂的数据问题造成的运行异常，同时也包括业务问题造成的运行异常。

3、需要对新优化或完善的软件进行严格的测试和验证，以确保其符合用户需求和预期，同时保证软件的稳定性和可靠性。

6.2.3 数据更新备份维护服务要求

1、根据系统的备份策略，按时检查系统数据备份情况，对备份异常及时处理、分析。根据系统运行的实际情况，实时调整修改备份策略。

2、提供系统数据的迁移、维护服务。

3、提供现场的数据灾难恢复服务。

4、提供定期备份服务，根据不同系统要求进行冷备或者热备，冷备要求每天备份增量数据、每周数据全备份。热备要求本地实时存储备份。

5、根据各系统需求，对基础信息，设施设备、档案等数据进行更新与维护。包括系统内容数据相关的日常维护、处理、加工、入库服务。

6.2.4 数据库安全维护服务要求

1、提供数据库的清理及维护服务。

2、提供数据库和数据交换系统提供日常管理和监控与记录服务。

3、每月一次监控和优化数据库的性能，监控存储资源以确保处于可用状态。

4、对存储设备进行在线的管理和更改配置，减少对系统产生极大影响的停机时间，同时利用冗余技术提高数据可用性，防止数据被丢失和破坏。

5、提供数据库口令管理及安全管理，发现解决安全隐患，优化数据库性能，提供数据库补丁。

6.2.5 系统硬件维护服务要求

1、对处于保修期内的设备，提供必要的检查、清洁服务，协调原厂商提供相应服务；对已经过保的设备，应选择恰当的方式进行设备的维护管理，满足系统运行对设备的要求；对原厂商所提供的服务不能满足本项目服务要求的部分，应予以补足。需要提供原厂设备维保服务的详见《设备清单》。

2、主动配合招标方做好系统硬件配置更新，部署和迁移工作。

3、负责故障的初步检查、诊断、保修、送修、直至修复全程的工作。

4、对设备进行定期的专业的维修保养。

5、对网络链路进行实时监控，能够及时发现链路异常，及时处理，合理安排监控网络需求，如带宽、IP 地址等限制。

6、实时监控网络设备运行状态,收集并记录网络设备运行日志信息,了解和掌握设备的运行状况,并及时发现错误和排出相应的故障,保证网络设备的正常运行。

7、现场灾难恢复服务。

8、对于需要提供备品备件服务的系统,详见《其他工作量补充清单》,对于 24 小时之内不能解决硬件故障,提供备机支持,所提供的备机性能及档次不低于有故障的设备。

9、需提供必要的机房停电保障服务。

10、根据各系统特殊维护响应到场需求,提供及时响应到场服务,详见《其他工作量补充清单》。

6.2.6 系统巡检维护服务要求

一、机房类系统巡检维护要求

巡检的内容包括:检查机房供电状况,UPS 工作情况、指示状态;检查服务器是否当机,服务器(磁盘阵列)硬盘灯指示是否正常;检查机房空调工作状态,机房温度;检查网络设备,包括交换机、路由器、防火墙等及其属设备;检查内外网络通道状态,包括内部局域网、政务网、机房的网络通道状态;检查信息系统及数据库服务是否正常。对备份介质进行统一,安全的保管。

1、对系统进行巡检维护,每周对机房类系统及设备进行一次全面巡检,包含设备状态检查,杀毒软件升级、病毒扫描、网络安全及系统漏洞检查、供电检查,保持机房整洁,定期保养清灰。

2、由专业人员每月一次对机房进行深度检查,主动地检查终端设备运行状况,分析设备运行状况,并做好检查记录。

二、室外物联、监控类系统巡检维护要求

1、对于部署在机房外的系统设备,如视频会议系统、监控系统、其他物联设备等,每季度完成一次巡检。包括检测设备及其传输线路质量,处理故障隐患。

2、对于浦东新区景观灯光集控系统,其设备要求每年巡检至少 2 轮。

3、对于浦东新区海塘视频监控系统,室外暴露的易锈部件需进行每年一次防锈处理,包括防锈漆重刷和更换(如转接头、连接线、电源组件等)。

6.2.7 人员常驻服务要求

1、驻场人员每日早中晚三次检查系统运行状态,确保系统正常运行。

2、检查、处理实际使用系统中遇到的问题,分析问题性质,形成问题跟踪列表,收集整理分析问题跟踪列表。

3、常驻人员需对各信息系统和机房硬件设备的运行状况进行实时监控,做好软件配置文件管理,能够及时发现故障,做好相关工作记录。

4、其他工作内容包括:系统的安装、升级、日常维护;硬件故障判断和报修;现场硬件服务,提供服务工作报告。

6.2.8 重大、节假日及防汛防台期间运维保障工作要求

1、提前规划和准备:在上级单位通知的重大保障事件、节假日及防汛防台之前,提前进行系统的检查,提前发现和解决可能存在的问题。增加对系统的监控力度,包括性能监控、安全监控和网络监控等。及时发

现并解决潜在的问题，防止系统故障或安全事件。

2、制定重大、节假日运维保障计划，明确应急预案和人员分工。

3、在重大或节假日期间，尤其要保证备份的完整性和可用性。

4、根据需求安排专业技术人员值班，个别系统的重大保障需要项目经理到场。随时准备应对可能出现的突发事件。建立快速响应机制，确保问题能够及时得到处理和解决。

5、加强系统的安全性控制，包括防火墙配置、访问控制和加密管理等。防止未经授权的访问和潜在的安全威胁。

6、及时向上级领导或相关方报告系统的情况，确保信息的畅通和透明。同时，对运维保障过程进行详细记录，以便后续分析和改进。

7、针对重大、节假日机房类进行应急演练，明确演练的课题、队伍、内容、范围、组织、评估和总结等，组织相关人员开展应急处置、硬件故障演练和软件故障演练，确保演练参与人员及演练系统设备的安全。

8、各系统重大保障事件、节假日及防台防汛保障，对应驻场时间详见《其他工作量补充清单》。

9、对于浦东新区水文防汛在线监测系统对应故障级别及响应要求如下，当区防汛办发布三级防汛预警信号时，需做好 24 小时值班制度，保持通信联络畅通，做好故障应急处理的准备。提供 7*24 小时的热线技术咨询服务。若通过热线无法解决问题，需安排技术人员在 24 小时之内赶到现场提供技术支持服务，使系统恢复到正常的运行状态，并形成故障处置表，记录系统故障原因和解决方案，该解决方案需满足网络安全要求。

6.2.9 运维响应要求

1、如有现场常驻人员，驻场时发生故障应立即响应赶到现场。如无法解决，其他专业运维工程师应在 30 分钟之内做出响应。在全部维护服务团队支持下，根据故障级别进行响应和故障解决。故障排除后 48 小时内，需提供故障分析报告，

2、如果无现场驻场人员，发生故障时，要求运维人员在 30 分钟内做出响应,2 小时内到场，根据故障级别进行响应和故障解决。故障排除后 48 小时内，需提供故障分析报告。

3、故障级别定义：

运营故障中，对非不可抗力所造成的故障归类为“故障”，对于故障将追究故障的分级，故障责任人，及故障处理结果。下面将就各类故障级别进行定义说明，故障分级及响应时间如下所示。

（1）对于上海自贸试验区环境信息管理与服务系统、浦东新区景观灯光集控系统、浦东生态环境局行政许可系统、局网格化管理二级平台信息系统对应故障级别相应解决时间表如下：

故障级别	响应时间	故障解决时间
一级： 属于紧急问题：其具体现象为：系统崩溃导致业务停滞、数据丢失。	15 分钟，1 小时内 提交故障处理方案	1 小时以内

二级： 属于严重问题：其具体现象为：客户端、平台、应用系统无法正常登录，影响数据的提交、审核等。	30 分钟，1 小时内 提交故障处理方案	2 小时以内
三级： 属于较严重问题：出现系统报错或警告，部分重要功能出现问题，但业务系统能继续运行且性能不受影响。	30 分钟，2 小时内 提交故障处理方案	6 小时以内
四级： 属于普通问题：其具体现象为：非核心设备问题、系统插件安装，配置咨询或系统操作问题或其他显然不影响业务的问题。	30 分钟，4 小时内 提交故障处理方案	24 小时以内

技术支持人员在解决故障时，应最大限度保护好数据，做好故障恢复的文档，力争恢复到故障点前的业务状态。对于一级“系统瘫痪，业务系统不能运转”的故障级别，如果不能于 1 小时内解决故障，将在 2 小时内提出应急方案，确保业务系统的运行。故障解决后 2 小时内，提交故障处理报告。说明故障种类、故障原因、故障解决中使用的方法及故障损失等情况。

(2) 其他系统对应故障级别相应解决时间表如下

故障级别	响应时间	故障解决时间
一级： 属于紧急问题：其具体现象为：系统崩溃导致业务停滞、数据丢失。	30 分钟，1 小时内 提交故障处理方案	2 小时以内
二级： 属于严重问题：其具体现象为：客户端、平台、应用系统无法正常登录，影响数据的提交、审核等。	30 分钟，2 小时内 提交故障处理方案	4 小时以内
三级： 属于较严重问题：出现系统报错或警告，部分重要功能出现问题，但业务系统能继续运行且性能不受影响。	30 分钟，2 小时内 提交故障处理方案	8 小时以内
四级： 属于普通问题：其具体现象为：非核心设备问题、系统插件安装，配置咨询或系统操作问题或其他显然不影响业务	30 分钟，4 小时内 提交故障处理方案	36 小时以内

的问题。		
------	--	--

技术支持人员在解决故障时，应最大限度保护好数据，做好故障恢复的文档，力争恢复到故障点前的业务状态。对于一级“系统瘫痪，业务系统不能运转”的故障级别，如果不能于 2 小时内解决故障，将在 4 小时内提出应急方案，确保业务系统的运行。故障解决后 4 小时内，提交故障处理报告。说明故障种类、故障原因、故障解决中使用的方法及故障损失等情况。

7. 人员配备要求

项目团队人员配置科学合理、分工明确，需至少包括项目经理、运维工程师、系统软硬件工程师。

项目组团队需保持稳定，未经采购人许可不得更换。投标人需提出具体管理措施，以确保该承诺得到落实。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投标人需按照招标方的要求更换采购人认为不合适的人员。

运维期间，投标人应承诺为本项目运维投入不少于 30 名运维人员开展运维工作，提供本项目所涉及的软件维护、硬件维护、数据更新、数据库安全维护、系统巡检、常驻服务等。

序号	人员类型	人数	工作职责或要求	其他
1	项目经理	2	负责整体运维项目的协调工作	1) 相关工程师应具有丰富的类似项目实施工作经验。 2) 大学本科学历以上且工作经验不少于 3 年的技术人员不少于 5 人。
2	运维工程师	20	负责各系统的运维工作	
3	系统软硬件工程师	8	负责对业务应用系统进行功能完善、技术咨询、数据安全、网络安全排查等工作	
人员总数和驻场办公人数		项目运维期间共 30 人，其中 8 人为驻场人员（日常/重大、节假日）。		

投标人项目团队中，中级职称或 PMP 以上人员不少于 3 人，需提供相应资质证明文件。

投标人项目团队中，大学本科学历以上且工作经验不少于 3 年的技术人员应不低于 20 人。

8. 运维质量和考核管理要求

8.1 运维质量要求

- 1、对发生的任何故障都统一受理、统一负责协调组织解决，直至故障修复。
- 2、对突发事件能够及时地响应，有效的处理和解决。
- 3、全年报障的解决率达到 100%。
- 4、信息安全风险辨识充分，信息系统重大隐患辨识无疏漏。
- 5、全年不发生因违反相关规章制度而造成重大故障或造成重大事件。
- 6、确保各系统的稳定、可靠性。
- 7、做到主动发现故障，尽快排除故障的目标。
- 8、对系统设备的运行维护提供 7×24×365 的全时段技术支持。

8.2 考核管理要求

- 1、每三个月进行考核，并支付对应运维费用，年度进行整体验收。

2、各系统每三月考核评分要求如下表

序号	类别	考核内容	评分标准（满分 100 分）		得分
1	日常运维	不同级别故障的响应和修复解决能力	未超过时间要求	10	
			超过 1 次	8	
			超过 2 次	6	
			超过 3 次	0	
2		按要求完成数据备份	按要求完成数据备份	10	
			未按要求完成数据备份	0	
3		定期进行系统性能、稳定性和安全性的巡检	按要求巡检，发现问题并及时解决	10	
			按要求巡检，但问题未全部解决	5	
			未按要求巡检	0	
4		系统可用性，系统正常运行时间占比	99%及以上	5	
			99% - 90%	3	
			低于 90.0%	0	
5		安全问题通报	相同问题通报小于 2 次	5	
			相同问题通报通报 2 次	3	
			相同问题通报超过 2 次	0	
6	应急保障工作	应急响应的及时性和有效性	快速响应且有效处理	10	
			较快响应但有改进空间	8	
			响应缓慢且处理效果一般	6	
			未能有效响应和处理	0	
7		重大、节假日 保障工作按要求开展的情况	按要求开展	10	
			有一些不符要求	8	
			不符要求较多	6	
			未能按要求开展	0	
8	工作台账记录	工作台账的及时、完整记录	及时、完整记录工作台账	10	
			有一些记录延迟或不完整	8	
			记录明显延迟或不完整	6	
			工作台账记录极不完整或丢失	0	
9	用户满意率和管理服务工作	用户对服务的满意度	90%及以上	20	
			80% - 89%	16	
			70% - 79%	12	
			低于 70%	0	
10		管理服务工作	有效的管理服务工作	10	
			偶尔存在问题	8	
			有明显问题	6	

			严重的管理问题	0	
--	--	--	---------	---	--

3、服务周期内的各系统考核得分与运维费支付：

各系统考核得分 ≥ 90 分，不扣除运维费；

各系统 $80 \leq \text{考核得分} \leq 89$ 分，按各系统运维服务费比例扣除 2%；

各系统 $70 \leq \text{考核得分} \leq 79$ 分，按各系统运维服务费比例扣除 5%；

各系统 $60 \leq \text{考核得分} \leq 69$ 分，按各系统运维服务费比例扣除 10%；

各系统考核得分 ≤ 59 分，按各系统运维服务费比例扣除 20%。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指引

包 1 合同模板：

[合同中心-合同名称]

合同统一编号： [合同中心-合同编码]

合同内部编号：

合同各方：

甲方：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名称]

乙方： [合同中心-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 [合同中心-供应商法人姓名]

（[合同中心-供应商法人性别]）

地址：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所在地]

地址： [合同中心-供应商所在地]

邮政编码：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邮编]

邮政编码： [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邮编]

电话：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电话]

电话： [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电话]

传真：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传真]

传真： [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传真]

联系人：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

联系人： [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之规定，本合同当事人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1. 乙方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提供以下信息系统运维服务：

1. 1 信息系统运维服务

乙方所提供的信息系统运维服务其来源应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 信息系统运维服务的内容、要求、 服务质量等详见合同附件。

2. 合同价格、服务地点和服务期限

2. 1 合同价格

本合同价格为[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元整（[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大写]）。

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它任何费用。

2. 2 服务地点

本信息系统运维服务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范围内。

2. 3 服务期限

本服务的服务期限：[合同中心-合同有效期]。

3. 质量标准和要求

3. 1 乙方所提供的信息系统运维服务的质量标准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制造厂家企业标准确定，上述标准不一致的，以严格的标准为准。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3. 2 乙方所交付的服务还应符合国家和上海市有关安全、环保、卫生之规定。

4. 权利瑕疵担保

4. 1 乙方保证对其交付的信息系统运维服务享有合法的权利。

4. 2 乙方保证在服务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甲方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

4. 3 乙方保证其所交付的服务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

4. 4 如甲方使用该服务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5. 验收

5.1 维护服务根据合同的规定完成后，甲方应及时进行根据合同的规定进行维护服务验收。乙方应当以书面形式向甲方递交验收通知书，甲方在收到验收通知书后的（10）个工作日内，确定具体日期，由双方按照本合同的规定完成维护服务验收。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验收，对此乙方应当配合。

5.2 如果属于乙方原因致使系统未能通过验收，乙方应当排除故障，并自行承担相关费用，同时进行试运行，直至维护服务完全符合验收标准。

5.3 如果属于甲方原因致使系统未能通过验收，甲方应在合理时间内排除故障，再次进行验收。如果属于故障之外的原因，除本合同规定的不可抗力外，甲方不愿或未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验收，则由乙方单方面进行验收，并将验收报告提交甲方，即视为验收通过。

5.4 甲方根据合同的规定对维护服务验收合格后，签署验收意见。

6. 保密

6.1 如果甲方或乙方提供的内容属于保密的，应签订保密协议，甲乙双方均有保密义务。

7. 付款

7.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单位：元）。

7.2 本合同款项按照以下方式支付。

7.2.1 付款方式：每三个月进行考核，并支付对应运维费用，年度验收。

8. 甲方（甲方）的权利义务

8.1 甲方有权在合同规定的范围内享受信息系统运维服务，对没有达到合同规定的服务质量或标准的服务事项，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规定的时间内加急提供服务，直至符合要求为止。

8.2 如果乙方无法完成合同规定的服务内容、或者服务无法达到合同规定的服务质量或标准的，造成信息系统的无法正常运行，甲方有权邀请第三方提供服务，其支付的服务费用由乙方承担；如果乙方不支付，甲方有权在支付乙方合同款项时扣除其相等的金额。

8.3 由于乙方维护服务质量或延误服务的原因，使甲方有关信息系统或设备损坏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经济赔偿。

8.4 甲方在合同规定的服务期限内有为乙方创造服务工作便利，并提供适合的工作环境，协助乙方进行系统维护和故障解决。

8.5 当信息系统或设备发生故障时，甲方应及时告知乙方有关发生故障的相关信息，以便乙方及时分析故障原因，及时采取有效措施排除故障，恢复正常运行。

8.6 如果甲方因工作需要对原有信息系统进行调整，应有义务并通过有效的方式及时通知乙方涉及合同服务范围调整的，应与乙方协商解决。

9.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9.1 乙方根据合同的服务内容和要求及时提供相应的维护服务，如果甲方在合同服务范围外增加或扩大服务内容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支付其相应的费用。

9.2 乙方为了更好地进行维护服务，满足甲方对服务质量的要求，有权利要求甲方提供合适的工作环境和便利。在进行故障处理紧急服务时，可以要求甲方进行合作配合。

9.3 如果由于甲方的责任而造成服务延误或不能达到服务质量的，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9.4 由于因甲方工作人员人为操作失误、或供电等环境不符合合同设备正常工作要求、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设备损毁，乙方不承担赔偿责任。

9.5 乙方保证在信息系统运维服务中，未经甲方许可不得使用含有可以自动终止或妨碍系统运作的软件和硬件，否则，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9.6 乙方在履行维护服务时，发现信息系统存在潜在缺陷或故障时，有义务及时与甲方联系，共同落实防范措施，保证信息系统正常运行。

9.7 如果乙方确实需要第三方合作才能完成合同规定的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质量的，应事先征得甲方的同意，并由乙方承担第三方提供服务的费用。

9.8 乙方保证在维护服务中提供更换的部件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如果证实信息系统运维服务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 10 条规定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补救措施或索赔。

10. 补救措施和索赔

10.1 甲方有权根据合同文件要求或质量检测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乙方提出索赔。

10.2 在维护服务期限内，如果乙方对提供维护服务的缺陷负有责任而甲方提出索赔，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0.2.1 根据信息系统运维服务的质量状况以及甲方所遭受的损失，经过买卖双方商定降低信息系统运维服务的价格。

10.2.2 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七天内，根据合同的规定负责采用符合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设备来更换在维护服务中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其费用由乙方负担。

10.2.3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果乙方未能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按照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采取补救措施，甲方有权从应付的合同款项中扣除索赔金额，如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进一步要求乙方赔偿。

11. 履约延误

11.1 乙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提供服务。

11.2 如乙方无正当理由而拖延服务，甲方有权没收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或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1.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可能遇到妨碍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期提供服务。

12. 误期赔偿

12.1 除合同第13条规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甲方可以应付的合同款项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天）赔偿延期服务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直至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百分之五（5%）。（一周按七天计算，不足七天按一周计算。）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甲方可考虑终止合同。

13. 不可抗力

13.1 如果合同各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话，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

13.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事件，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国家政策的重大的变化，以及双方商定的其他事件。

13.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

合同各方应尽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措施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14. 履约保证金（本项目不适用）

14.1 为保证乙方按合同约定的服务质量履行合同，乙方需向甲方提交履约保证金。乙方在收到成 交通知书后三十日内， 并在签订合同协议书之前，按合同总价_____%的金额向甲方提交履约保证金。 合同存续期间， 履约保证金不得撤回。

14.2 履约保证金可以采用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前述票据及保函的期限应覆盖 自出具之日起至完成服务且验收合格之日止的期间， 如未覆盖需重新按合同规定提交。乙方提交履约 保证金所需费用均由乙方负担。

14.3 乙方不履行与甲方订立的合同或者履行合同不符合约定，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 履约保 证金不予退还， 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超过履约保证金数额的， 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乙方未按约 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应当对甲方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除本款所列情形外，甲方不得以其他理由拒绝退还履约保证金。

14.4 按合同约定考核验收合格后 15 日内，甲方通过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一次性 将履约保证金（全额或扣减后剩余金额部分） 无息退还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不退的，甲方应以应退 还履约保证金数额按人民银行同期存款基准利率按日向乙方承担利息损失，直至上述履约保证金退还 乙方。

15. 争端的解决

15.1 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 解决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

15.2 如合同各方协商解决不成，可以向有关部门申请调解，或就争议事项向浦东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5.3 在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诉讼的部分外，本合同的其它部分应继续履行。败诉一方应当承担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等。

16. 违约终止合同

16.1 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在下列情况下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6.1.1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部分或全部信息系统运维服务。

16.1.2 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义务。

16.2 如果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有不正当竞争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等法律法规之规定由有关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

17. 破产终止合同

17.1 如果乙方丧失履约能力或被宣告破产，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18. 合同转让和分包

18.1 乙方应全面、适当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转让和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18.2 若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分包，乙方应书面通知甲方本合同项下所授予的所有分包合同。乙方与分包单位签订分包合同前，应将副本送甲方认可。分包合同签订后，应将副本留存甲方处备案。若分包合同与本合同发生抵触，则以本合同为准。

18.3 分包合同必须符合本合同的规定，接受分包的单位应当具备招标文件及本合同规定的资质(资格)条件。

18.4 分包合同不能解除乙方在本合同中应承担的任何义务和责任。乙方应对分包项目派驻相应监督管理人员，保证合同的履行。分包单位的任何违约或疏忽，均视为乙方的违约或疏忽。

19. 合同生效

19.1 本合同在合同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19.2 本合同一式五份，以中文书写，签字各方各执二份，另有一份报财政部门备案。

19.3 本合同中双方的地址、传真等联系方式为各自文书、信息送达地址。以专人传送的，受送达人签收即构成送达；以邮件或快递形式送达的，对方签收、拒签、退回之日视为送达；甲乙双方可以 采用能够确认对方收悉的电子方式送达文书，电子送达可以采用传真、电子邮件等即时收悉的特定系统作为送达媒介，以送达信息到达受送达人特定系统的日期为送达日期。前述地址同时也作为双方争议发生时的各自法律文书送达地址（包括原审、二审、再审、执行及仲裁等），变更须提前书面通知对方，原送达地址在收到变更通知之前仍为有效送达地址。

20. 合同附件

- 20. 1 本合同附件包括：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
- 20. 2 本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 20. 3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若合同文件之间有矛盾，则以最新的文件为准。

21. 合同修改

21. 1 除了双方签署书面修改协议，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之外，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签约各方：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日期：[合同中心-签订时间]	日期：[合同中心-签订时间]

合同签订点:网上签约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1. 投标承诺书格式

投标承诺书

本公司郑重承诺：

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守信的原则，参加项目的投标。

一、不提供有违真实材料。

二、不与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利益或他人的合法权益。

三、不向采购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以谋取中标。

四、不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五、不进行缺乏事实根据或者法律依据的质疑或投诉。

六、不在投标中哄抬价格或恶意压价。

七、保证所提供的所有货物、服务均无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等有侵害他方的行为。

八、已对照“投标人须知”第3条要求进行了自查，承诺满足招标文件对投标人的资格要求，且在参加此次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

九、我方承诺投标文件中提供的相关资料均真实有效。

十、保证中标之后，按照投标文件承诺履约、实施项目。

十一、接受招标文件规定的结算原则和支付方式。

十二、按照招标文件和相关规范性管理文件要求，按时足额发放员工的工资，且职工工资标准不低于全市最低工资标准，同时按规定缴纳相应的社会保险费等，我方将积极配合采购人和第三方履约过程中的员工工资支付情况的监督。

十三、已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充分行使了对招标文件（含补充文件）提出质疑的权利，已完全理解和接受招标文件（含补充文件）的所有内容及要求，无需做进一步解释和修正。

十四、本公司若违反本投标承诺，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提示：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供本承诺书的，经评标委员会审定后，作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不纳入详细评审。

2. 投标函格式

投标函

项目名称：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1、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答疑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附件，我方已完全理解和确认招标文件对本项目的一切内容与要求，已不需要作出任何其它解释，我方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2、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并遵守在此期限内，本投标文件对我方一直具有约束力，随时可接受中标。

3、如果我方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方将提供履约担保（如果有）。我方保证在投标文件承诺的服务期限内完成合同范围内的全部内容，保证本项目服务质量全部达到投标文件承诺的标准和要求。

4、除非并直到制定并实施正式协议书，本投标文件及你方书面中标通知，应构成你我双方间有约束力的合同文件。

5、我方已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中所附的《资格性及符合性检查表》进行了自查，对评标委员会根据《资格性及符合性检查表》判定的非实质性响应投标无任何异议。

6、我方同意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提出询问或质疑。我方已经充分行使了对招标要求提出质疑和澄清的权利，因此我方承诺不再对招标要求提出质疑。

7、投标人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格式

3.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

单位性质：

请选择以下一项：1) 国家行政企业、公私合作企业、中外合资企业、社会组织机构、国际组织机构、
外资企业、私营企业、集体企业、国防军事企业、其他(请填写)

地址：

成立时间：年月日

营业期限：

姓名：性别：

年龄：职务：

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时间：年月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粘贴处

3.2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公司注册地点）的（公司名称）法定代表人（姓名）代表本公司授权：

（公司名称）（职务）（姓名）为正式的合法代理人，参加（项目名称、包件）的投标工作，以投标人的名义签署投标书、进行投标、签署合同并处理与此有关的一切事务，本授权书不得转委托。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签字：

时间：年月日

授权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粘贴处

4. 投标人应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

说明：以下扫描件均应为 A4 纸大小

4.1 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



7.2 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资格（资质）证书

4.2 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资格（资质）证书

4.2.1 资质（资格）证书



4.3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格式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我方____（投标人名称）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特此声明。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4.4 近 3 年内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

近 3 年内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参加此次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4.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格式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具备履行本项目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并具有履行合同的良好记录。
特此声明。

我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4.6 投标人书面声明格式

投标人书面声明

致：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承诺已自查，在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中未违反“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特此声明。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后附：投标人股东名录及所占股份比例（格式自拟）；

4.7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项目			内容及说明	
一、营业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经营场所地址	
注册编号			注册日期/有效期限	
企业类型及单位性质			经营范围	
法定代表人			电话/传真	
二、基本经济指标（截止到上一年度 12 月 31 日止）				
实收资本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上缴税收	
上一年度资产负债率			上一年度主营业务利润率	
三、人员情况（以报名的时间为时点统计并填写）				
技术负责人			联系电话	
在册人数				
其中职称等级			其中执业资格	
职称名称	级别 (如: 高级、中级、 初级、技工、其 他)	人数	执业资格名称	人数
四、其他				
开户银行名称 (供应商是法人的, 填写基本存款账户 信息)			开户银行地址 (供应商是法人的, 填 写基本存款账户信 息)	
开户银行账号 (供应商是法人的, 填写基本存款账户 信息)			所属集团公司 (如有)	

企业资格（资质） （如有，需提供彩色扫描件加盖公章）		质量体系认证 （如有，需提供彩色扫描件加盖公章）	
近三年内因违法违规 受到行业及相关机 构通报 批评以上处 理的情况			
项目		内容及说明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我方承诺上述情况是真实、准确的，同意根据采购人（进一步）要求出示有关资料予以证实。

5. 开标一览表格式

开标一览表

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 2024 年度信息化运维项目包 1

项目名称	服务期限	备注	最终报价(总价、元)

说明：

- 1、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报价精确到元。
- 2、投标人应按照《项目招标需求》和《投标人须知》的要求报价。
- 3、投标人的投标价均不得超过公布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 4、最后一栏“金额”即填写投标总价。
- 5、如此表中的内容与投标文件其它部分内容不一致的，以此表内容为准。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6. 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

6.1 投标报价分类明细表

项目名称： 单位：元（人民币）

序号	工作内容	投标价	小计	备注
一	人工费			
				
				
二	管理费及税金			
投标总价（元）：				

说明:

- 1、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投标总价精确到元。
- 2、人工费即实施该项目所涉及的有关人员的基本工资、社会保险费、福利费、培训费等一切费用。可 按 招标需求中罗列的工作内容作分类描述和详细报价。
- 3、驻场人员工作地点租金等需在管理费中单独列出。
- 4、投标人可根据本项目实际情况对以上内容进行扩充或缩减（不仅限于以上类别）。
- 5、此表中的投标总价应与《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总价保持一致。

6.2 人工费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单位：元（人民币）

序号	岗位名称	人员数量 (人)	工时 (人/月)	工时单价 (元)	费用小计	执业资格或职称	备注
1							
2							
3							
4							
5							
6							
7							
8							
合计							

说明：

- 1、工时单价中应包含基本工资、社会保险费、福利费及其他费用。
- 2、基本工资：根据劳动合同约定或国家及企业规章制度规定的工资标准计算的工资。人员的基本工资不得低于本市职工最新的最低工资标准。
- 3、社会保险费：按国家及上海市规定计取。
- 4、福利费：包括福利基金、工会基金、教育基金、加班费、服装费、午餐费、高温费等。
- 5、其他费用：除了以上各项费用之外的费用，如税金、员工的日常培训费等。
- 6、此表中的合计数应与《投标报价分类明细表》中“人工费”的合计数保持一致。

7. 投标人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提示：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前附表”第9.1.1（7）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8. 投标人可提交的商务部分其他证明材料格式

8.1 近三年类似项目承接及履约情况一览表格式（如有）

近三年类似项目承接及履约情况一览表

包件号:_____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人	合同价	履约评价		备注
1						
2						
3						
...						
合计数量				合计 金额		

说明：

- 1、近三年指：从投标截止之日起倒推 36 个月以内；
- 2、本表中所涉项目均须附项目**中标通知书**或**承包合同协议书**（二选一）
- 3、履约评价可以提供**业主评价**或**项目验收报告**（二选一）的复印件；
- 4、投标人还可提供项目履约情况的其他相关证明，例如项目取得的**奖项或荣誉证书**；
- 5、评标委员会认为必要时可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提供原件备查。

8.2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的（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1）本声明函适用于所有在中国境内依法设立的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事业单位、团体组织等非企业性质的政府采购供应商，不属于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确定的中小企业，不得按《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规定声明为中小微企业，也不适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各行业划型标准：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

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8.3 投标人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信誉和信用的其他材料

说明：扫描件应为 A4 纸大小

投标人需提交的可以证明其能力、信誉和信用
的其他材料扫描件粘贴处

二、投标人提交的技术部分内容格式

9. 技术方案

（包括但不限于：总体方案、分项实施方案等）

说明：[具体组成内容和编写要求详见“前附表”及“第五章详细评审”](#)

10. 拟投入本项目的组织管理体系及主要管理人员、技术人员

10.1 拟派人员汇总表格式

拟派人员汇总表

项目名称及包件号:_____

序号	岗位类别及职务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职称（或从业资格或执业资格）	相关工作年限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说明：

- 1、 请按岗位类别及职务详细罗列参与本项目的人员名单及其基本情况
- 2、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上述人员必须为本单位在职人员，不得是兼职人员和退休人员；
- 3、 上表如若行数不够，可自行扩充。

10.2 项目主要人员基本情况表格式

项目主要人员基本情况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从事本专业工作年限	
毕业院校和专业		**年**月毕业于*****学校*****系（科），学制**年					
职称（或执业资格）				拟在本项目中担任的职务			
主要工作经历							
年~ 年		参加过的项目		担任何职		备注	

说明：

1、主要人员需每人填写一份此表。“主要人员”是指实际参与本项目的项目总负责人、专业技术负责人等；

2、表后需附相关证书（包括职称/职业资格、执业资格、学历等）和在职证明材料等，所附证书和证明材料均为原件扫描件；

在职证明材料是指：（1）截止投标日前 6 个月内，主要人员的社保由投标人单位缴纳的有效证明；（2）因政策法规允许不能提供（1），请提供截止投标日前 6 个月内其他有效证明材料，并由投标人单位提供相关人员在任承诺书（格式自拟）。

3、如果表格填写不准确，或证书（证明材料）提供不完整的，投标人需承担其投标文件在评标时被扣分甚至被认定为无效标；

4、表式不够，可另附页填写。

11. 项目服务质量保证措施

11.1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表格式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表

项目名称及包件号:_____

序号	时间	工作内容	阶段成果/完成进度

11.2 风险管理表格式

风险管理表

项目名称或包件号: _____

序号	预期风险	应对方案
1		
2		
3		

12. 拟投备品备件产品清单

项目名称或包件号: _____

序号	备品备件名称	数量	品牌、 型号	规格 参数	制造商名称	产地	备注
1							
2							
3							
4							
5							

说明:

- 1、此表中“规格参数”这一项请详细描述，如遇篇幅过长，另制表描述；
- 2、投标人应如实填写备品备件信息。

12.1 拟投设备品备件技术规格偏离表

项目名称或包件号：_____

序号	子项目名称	备品备件名称	招标要求	投标参数	偏离情况 (正/无/负)	对应 投标文件页 码	说明

说明：

- 1、投标人应根据实际投标备品备件的参数指标与第四章采购需求中备品备件技术参数对照填写； 2、除上述所列指标以外，如投标人另有偏离（包括正偏离和负偏离）的指标，请一并如实填写；
- 3、如投标备品备件实际技术规格与技术需求无偏差，在“是否有偏差”一列填写“无”；
- 4、投标备品备件的规格、技术参数和性能与招标文件的要求如不完全一致，请注明是“正偏离”还是“负偏离”。